

此呈：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光纤预制棒产业申请对原产于日本和美国的进口光纤预制棒产品进行反倾销调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光纤预制棒产业反倾销调查申请书

反倾销调查申请人：

长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富通集团有限公司

申请人全权代理人：

北京市博恒律师事务所

支持申请企业：

江苏法尔胜光子有限公司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天科技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反倾销调查申请人：

- (1) 公司名称： 长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关山二路四号
邮政编码： 430073
法定代表人： 文会国
案件联系人： 蔺镜刚、王琦
联系电话： 027-67887720
传 真： 027-87801760
- (2) 公司名称：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吴江市经济开发区亨通路 100 号
邮政编码： 215200
法定代表人： 钱建林
案件联系人： 马建强
联系电话： 0512-63092229
传 真： 0512-63092100
- (3) 公司名称： 富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浙江省富阳市富春街道馆驿路 18 号
邮政编码： 311400
法定代表人： 王建沂
案件联系人： 刘绯云
联系电话： 0571-88838899
传 真： 0571-87087308

申请人全权代理人：

名 称： 北京市博恒律师事务所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 23 号，北广大厦 1205 室
邮政编码： 100120
代理律师： 郭东平、贺京华、蓝雄
联系电话： 010-82230591/92/93/94
传 真： 010-82230598
电子邮箱： gdp@bohenglaw.com
网 址： www.bohenglaw.com

支持申请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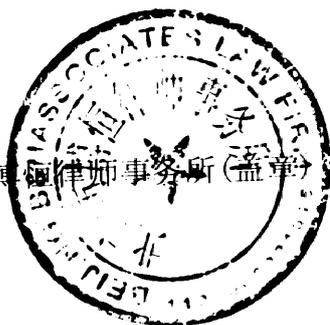
- (1) 公司名称： 江苏法尔胜光子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文化东路 1 号
邮政编码： 214434
法定代表人： 梁乐天
案件联系人： 孙丽君
联系电话： 0510-86907777
传 真： 0510-86405703
- (2) 公司名称：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创业街 42 号
邮政编码： 430073
法定代表人： 童国华
案件联系人： 彭勇强
联系电话： 027-87413582
传 真： 027-87413358
- (3) 公司名称： 中天科技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天路 3 号
邮政编码： 226009
法定代表人： 薛济萍
案件联系人： 陈娅丽
联系电话： 0513-81159609
传 真： 0513-81159588

确 认 书

作为对原产于日本和美国并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产品提请反倾销调查的申请人的全权代理人，我们已经全部审阅了本反倾销调查申请书及其附件，并代表本案申请人长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富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本反倾销调查申请书。根据我们目前掌握的信息和资料，我们确认本反倾销调查申请书的内容以及所附的证据是真实、完整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的规定，特此正式提起本次反倾销调查申请。

申请人全权代理人：北京市博恒律师事务所（盖章）



中国注册律师：

郭东平 律师 律师执照号码：11101200310402136



贺京华 律师 律师执照号码：11101199510115344



蓝 雄 律师 律师执照号码：11101200310817778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目 录

确 认 书	4
第一部分 申请书正文	7
一、 利害关系方的相关情况	7
(一) 申请人和国内同类产品的其它生产企业	7
(二) 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介绍	10
(三) 寻求的其它进口救济	12
(四) 申请调查产品的初步描述及已知的生产商、出口商和进口商的情况	12
二、 申请调查产品、国内同类产品的完整说明及二者的比较	15
(一) 申请调查产品的具体描述和申请人申请对涉案产品的调查范围	15
(二) 国内同类产品的具体描述	15
(三) 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之比较	16
三、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基本情况	18
(一)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变化情况	18
(二)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价格变化情况	21
四、 申请调查产品的倾销情况	22
(一) 倾销幅度的计算方法	23
(二) 申请调查产品的出口价格	23
(三) 申请调查产品的正常价值	25
(四) 估算的倾销幅度	26
五、 国内产业受到的损害情况	27
(一) 累积评估	27
(二)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价格的变化及国内产业的状况	29
1、 申请调查产品的数量增长情况	29
2、 申请调查产品对国内同类产品价格的影响情况	32
3、 申请调查产品对国内产业有关经济指标或因素的影响	35
(三) 实质损害威胁	50
1、 除中国以外，全球其它主要光纤预制棒消费市场需求量处于相对较低甚至负增长的水平，产能严重过剩.....	51
2、 市场规模巨大且需求持续大幅增长的中国市场对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具有极大的吸引力，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很可能继续以低价倾销的方式抢占中国市场份额.....	52
3、 日本、美国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大量增加的可能性	53
4、 申请调查产品可能对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价格的影响	57
5、 申请调查产品可能对国内产业的影响	58
(四) 结论：申请调查产品对国内产业构成了实质损害威胁	59
六、 倾销与损害之间的因果关系	60
(一) 申请调查产品造成国内产业实质损害威胁的原因分析	60
(二) 其它可能造成国内产业损害的因素分析	61
(三) 结论	63
七、 公共利益之考虑	63

八、 结论和请求	65
(一) 结论	65
(二) 请求	65
第二部分 保密申请.....	66
第三部分 证据目录和清单.....	67

第一部分 申请书正文

一、利害关系方的相关情况

(一) 申请人和国内同类产品的其它生产企业

1、申请人的相关信息

- (1) 公司名称： 长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关山二路四号
邮政编码： 430073
法定代表人： 文会国
案件联系人： 蔺镜刚、王琦
联系电话： 027-67887720
传 真： 027-87801760
- (2) 公司名称：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吴江市经济开发区亨通路 100 号
邮政编码： 215200
法定代表人： 钱建林
案件联系人： 马建强
联系电话： 0512-63092229
传 真： 0512-63092100
- (3) 公司名称： 富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浙江省富阳市富春街道馆驿路 18 号
邮政编码： 311400
法定代表人： 王建沂
案件联系人： 刘绯云
联系电话： 0571-88838899
传 真： 0571-87087308

(详见附件一： 申请人营业执照和授权委托书)

2、 申请人委托的代理人

为申请题述反倾销调查之目的，申请人授权北京市博恒律师事务所作为其全权代理人，代理题述反倾销案件的申请及调查工作，具体代理权限见授权委托书。（附件一：申请人营业执照和授权委托书）

根据申请人的委托，北京市博恒律师事务所指派该所郭东平律师、贺京华律师和蓝雄律师共同处理申请人所委托的与本案有关的全部事宜。（附件二：律师指派书和律师执业证明）

反倾销调查申请人全权代理人：

北京市博恒律师事务所

郭东平 律师	律师执照号码：11101200310402136
贺京华 律师	律师执照号码：11101199510115344
蓝 雄 律师	律师执照号码：11101200310817778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 23 号，北广大厦 1205 室
邮 编：100120
电 话：010-82230591/2/3/4
传 真：010-82230598
电子邮箱：gdp@bohenglaw.com
网 址：www.bohenglaw.com

3、支持申请企业的相关信息

- (1) 公司名称：江苏法尔胜光子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江苏省江阴市文化东路 1 号
邮政编码：214434
法定代表人：梁乐天
案件联系人：孙丽君
联系电话：0510-86907777
传 真：0510-86405703
- (2) 公司名称：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创业街 42 号
邮政编码：430073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案件联系人：彭勇强
联系电话： 027—87413582
传 真： 027—87413358

- (3) 公司名称： 中天科技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天路 3 号
邮政编码： 226009
法定代表人： 薛济萍
案件联系人： 陈娅丽
联系电话： 0513-81159609
传 真： 0513-81159588

(有关证据详见附件三：支持申请企业的营业执照及支持声明)

4、国内同类产品的其它生产企业

根据申请人的了解，除申请人及支持申请企业之外，目前国内同类产品的其它生产企业还包括：

- (1) 公司名称：江苏奥维信亨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江苏吴江经济开发区旺家北路 688 号
联系电话：0512-63166131
传 真：0512-63166107
- (2) 公司名称：信越（江苏）光棒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江阴市临港新城经济开发区利港镇润华路 8 号
联系电话：0510-86096061
传 真：0510-86096055
- (3) 公司名称：三星海南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海南省海口市保税区 C02-C06
联系电话：0898-66832011
传 真：0898-66832011

5、申请提出之日前申请人及支持申请企业同类产品的产量占国内同类产品总产量的比例

数量单位：吨

期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申请人及支持申请企业合计产量	774.67	1260.76	1951.39	2723.48
国内总产量	900	1551	2459	3439
申请人及支持申请企业产量 占国内总产量比例	86%	81%	79%	79%

注：（1）申请人光纤预制棒产量数据详见附件八：“申请人财务数据和报表”；

（2）支持申请企业光纤预制棒产量数据详见附件三：“支持申请企业的营业执照及支持声明”；

（3）国内光纤预制棒总产量数据详见附件四：“关于中国光纤预制棒生产情况的说明”。

上述数据统计显示，2010 年、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申请人及支持申请企业同类产品合计产量占同期国内同类产品总产量的比例分别为 86%、81%、79%和 7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的规定，申请人有权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光纤预制棒产业提起本次反倾销调查申请。

（二）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介绍

光纤预制棒，又称光导纤维预制棒，简称光棒。光纤预制棒用于制造光导纤维（简称光纤）。光纤预制棒作为制作光纤、光缆的重要基础材料，被誉为光通信产业“皇冠上的明珠”。对光纤光缆产业而言，光纤预制棒的技术水平具有决定性的作用。

我国是从 1975 年开始用 MCVD 法进行光纤预制棒制造工艺与设备研究的。到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我国开始用套管法作为增大预制棒的措施。电子 46 所在 1984 年就开始了 MCVD+套管法技术的研究。1986 年成立的西古公司从日本引进了 MCVD+套管法，1988 年成立的长飞公司从荷兰引进了 PCVD+套管法。到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西古报道了 VAD+套管法。在 20 世纪 90 年代末期，全世界发生了严重的光纤短缺，我国光纤及光纤预制棒依赖进口、受制于人的不利局面突显。

为了突破光纤预制棒的技术瓶颈，打破长期严重依赖进口的局面，国内企业进行了长期艰苦的努力。早期引进的项目大都未取得成功，因为国外不肯转让尖端的光纤预制棒生产技术。20 世纪 90 年代，我国政府曾下决心准备通过引进技术建立先进的光纤预制棒生产基地，但由于无法买到技术而放弃。“十五”期间，在国家有关部门和各级政府的重点支持下，特别是国家科技部在“十五”国家科技攻关项目和“863”光电子新材料研究计划中，大力支持光纤预制棒产业化技术发展。各企业在引进的基础上消化吸收、创新发展，形成了各具特色的“两步法”光纤预制棒生产工艺。

近年来我国光纤预制棒产业的发展，很大程度上是建立在国内企业包括合资企业在技术研发上取得突破的基础上。随着光纤预制棒生产技术的突破，2009 年以来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逐渐兴起，但仍然处于发展阶段，具有明显的脆弱性。其中亨通自主开发出了光纤

预制棒制造技术并实现了规模化生产，富通的光纤预制棒获得了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长飞、烽火通过与国外企业合资或合作也掌握了相应技术，生产规模逐步扩大，技术越发成熟和稳定。目前，我国光纤预制棒生产企业主要包括长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富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法尔胜光子有限公司、中天科技精密材料有限公司、藤仓烽火公司、三星（海南）公司、江苏奥维信亨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信越（江苏）光棒有限公司等企业。

在中国通讯产业持续快速发展的拉动下，国内光纤市场需求呈快速增长趋势。尤其是自2009年《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颁布以来，随着3G网络敷设的稳步推进，国内各大运营商对光纤的消费量大幅增加，进而带动了国内光纤预制棒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使得中国市场成为近年来全球光纤预制棒需求最大以及增长最快的市场。

需求持续增长且规模巨大的中国市场对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产生了极大的吸引力。2010年以来，申请调查产品合计进口数量总体呈大幅增长态势。2010年至2013年，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量分别为1922吨、1885吨、2166吨和2508吨，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1.91%、大幅增长14.90%和大幅增长近16%，2013年相比2010年更是大幅增长近31%。

与此同时，由于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对华出口存在明显的倾销行为，进口人民币价格持续大幅下降且一直以低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价格的方式在中国市场进行销售，对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和压低作用。此影响，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内销价格也持续大幅下降。

申请调查产品的上述大量、低价进口已经对国内产业造成了较为严重的冲击和影响。2010年以来，在国内市场需求持续大幅增长且供不应求的背景下，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产能并没有得到充分的利用，开工率只有80%左右，而且2010年至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开工率累计下降近12个百分点；2012年以来，同类产品销售数量以及销售收入的增幅大幅下降，期末库存大幅增长，库存占同期产量的比例也大幅提升至较高的水平；同类产品的税前利润率、投资收益率在整个申请调查期内明显处于偏低水平；同类产品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从2012年以来也呈持续下降趋势，并在并在2013年由2011年、2012年的净流入转变为净流出。而且，上述状况也表明国内产业处于较为脆弱的状态，对于申请调查进口产品数量和价格的变化非常敏感，容易受到大量、低价进口产品的冲击和影响。

而且，相关证据表明，2010年以来，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产能呈持续大幅增长趋势，需依赖出口的产能以及闲置产能大量增加，存在大量的可充分自由使用的产能。两国光纤预制棒对海外市场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亟需寻求国外市场消化其大量的过剩产能。而且，长期以来中国市场是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对外出口最主要的目标市场，2012年以来两国光纤预制棒对中国出口数量的增幅非常明显。在未来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在日本、美国以及欧盟光纤预制棒产能严重过剩，其它亚洲国家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处于较低水平且

基本上仅依靠自身的产能就可以满足需求的背景下，需求持续增长且规模巨大的中国市场对两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将继续具有极大的吸引力。两国光纤预制棒厂商极有可能进一步加大对中国的低价出口力度以消化其持续增长的过剩产能，两国向中国出口光纤预制棒的数量发生实质性增长是明显可预见且迫近的。

与此同时，近年来中国光纤预制棒产业规模逐步扩大，国内产品供应量逐年增长，在这种情况下，一旦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进一步大幅增长，价格进一步下滑并继续处于比国内同类产品价格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价格将受到申请调查产品的进一步压低，国内产业面临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并将处于更为脆弱的状况，国内产业的生存状况面临着巨大的威胁。国内产业的生产和经营状况将很可能由此遭受进一步的冲击并最终出现严重的实质性损害。

根据以上情况以及下文申请书所论述的具体相关原因和理由，申请人认为：原产于日本、美国并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存在明显的倾销行为，这种不公平贸易行为已经给国内产业造成了较为严重的冲击和影响。由于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产业具有强大的生产能力和出口能力，并将中国作为其最主要的海外出口目标市场，其产品很可能继续大量、低价涌入中国并即将对国内产业造成严重的实质性损害。因此，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的倾销行为已经对国内产业形成了实质损害威胁，并且这一实质损害威胁具有高度的现实性和紧迫性。如果不及时采取反倾销措施，中国光纤预制棒产业的生产经营状况有可能出现严重恶化，企业投入的大量资金可能无法得到及时和有效的回收，国内产业将遭受严重的实质损害。

（三） 寻求的其它进口救济

申请人自 199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和反补贴条例》实施以及 200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生效以来第一次提出光纤预制棒反倾销调查申请，申请调查的对象是原产于日本、美国并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此前，没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及其相关的法律规定，对任何企业、组织或国家和地区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产品提出贸易救济申请、采取或作出任何其它法律行动。

（四） 申请调查产品的初步描述及已知的生产商、出口商和进口商的情况

1、 申请调查产品的初步描述

中文名称：光纤预制棒，又称光导纤维预制棒，简称光棒

英文名称：Optical Fiber Preform，也可称为 Fiber Preform。

申请调查范围：原产于日本和美国并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产品。

2、申请调查产品已知的生产商、出口商和进口商的情况

申请调查产品的生产商、出口商和进口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2.1 生产商

2.1.1 日本

- (1) 公司名称: Shin-Etsu Chemical Co., Ltd. (信越化学株式会社)
地 址: 东京都千代田区大手町2丁目6番1号
联系电话: +81-3-3246-5011
传 真: +81-3-3246-5350
网 址: <http://www.shinetsu.co.jp/>
- (2) 公司名称: Sumitomo Electric Industries, Ltd. (住友电气工业株式会社)
地 址: 5-33, Kitahama 4-chome, Chuo-ku, Osaka, Japan
联系电话: +81-6-6220-4141
传 真: +81-6-6220-3380
网 址: <http://global-sei.cn/index.html>
- (3) 公司名称: Fujikura Ltd. (株式会社藤仓)
地 址: 5-1, kiba 1-chome, koto-ku, Tokyo 135-8512, Japan
联系电话: +81-3-5606-1112
传 真: +81-3-5606-1501
网 址: <http://www.fujikura.co.jp/>
- (4) 公司名称: 古河电气工业株式会社
地 址: 日本国东京都千代田区丸之内二丁目2-3 丸之内中通大厦
联系电话: +81-3-3286-3001
传 真: 0081-3-3286-3112
网 址: <http://www.furukawa.co.jp/>

2.1.2 美国

- (1) 公司名称: Corning Incorporated (康宁公司)
地址: One Riverfront Plaza, Corning, NY 14831, U. S. A.
电话: 800-525-2524
传真: 800-539-3632

(2) 公司名称: OFS Fitel, LLC. (OFS-费特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2000 Northeast Expressway, Norcross, Georgia 30071, U. S. A.

电话: +1-770-798-5555

传真: +1-770-798-5555

2.2 出口商

根据申请人的了解, 上述主要生产商本身从事出口业务, 即亦为出口商。

2.3 进口商

国内进口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1) 公司名称: 康宁(上海)光纤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清江路 200 号

邮政编码: 200233

联系电话: 021-64852520

传 真: 021-64852532

(2) 公司名称: 古河电工(西安)光通信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西安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 18 号

邮政编码: 710075

联系电话: 029-85691220

传 真: 029-85691225

(3) 公司名称: 住电光纤光缆(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北区

邮政编码: 518057

联系电话: 0755-26990001

传 真: 0755-26990011

(4) 公司名称: 藤仓(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00 号恒生银行大厦 16 楼

邮政编码: 200120

联系电话: 021-6841-3636

传 真：021-6841-2070

二、 申请调查产品、国内同类产品的完整说明及二者的比较

（一） 申请调查产品的具体描述和申请人申请对涉案产品的调查范围

1、 申请调查产品的名称和具体描述

中文名称：光纤预制棒，又称光导纤维预制棒，简称光棒

英文名称：Optical Fiber Preform，也可称为Fiber Preform。

光纤预制棒是具有特定折射率剖面并用于制造光导纤维（简称光纤）的石英玻璃棒。

2、 申请调查产品的用途

光纤预制棒用于制造光导纤维（简称光纤）。制造出来的光纤用于各类光缆结构，进行光信号传输。

3、 申请调查产品的原产地、出口国（地区）

申请调查范围：原产于日本和美国并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

4、 申请调查产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税税则中的序号（税则号）

申请调查产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口税则中列为：70022010（光导纤维预制棒）。

（详见附件五：“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2010—2013年版”）

5、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关税税率、增值税和监管条件

进口税率：2010年的最惠国税率为6%。2011至2013年的最惠国暂定税率为4%

（详见附件五：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2010—2013年版）

增值税税率：17%。

（二） 国内同类产品的具体描述

1、国内同类产品的名称和具体描述

中文名称：光纤预制棒，又称光导纤维预制棒，简称光棒

英文名称：Optical Fiber Preform，也可称为Fiber Preform。

光纤预制棒是具有特定折射率剖面并用于制造光导纤维（简称光纤）的石英玻璃棒。

2、国内同类产品的用途

光纤预制棒用于制造光导纤维（简称光纤）。制造出来的光纤用于各类光缆结构，进行光信号传输。

（三） 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之比较

1、 申请调查产品基本的物理化学特性与国内同类产品的相同或相似性

申请调查产品和申请人生产的光纤预制棒基本的物理化学特性相同。光纤预制棒消费量最大的是单模光纤预制棒（主要为 G.652 光纤预制棒和 G.657 光纤预制棒），约占全球所有光纤预制棒总用量的 99% 左右。而 G.652 光纤预制棒又是单模光纤预制棒中用量最大的一种型号，目前全球 G.652 光纤预制棒用量占全部光纤预制棒总用量的比例在 90% 以上。以下，申请人将申请调查的 G.652 光纤预制棒和申请人生产的 G.652 光纤预制棒的气泡杂质、长度、外径、包层不圆度、芯/包同心度误差等技术指标进行对比如下。通过对比可以看出，申请调查的 G.652 光纤预制棒和申请人生产的 G.652 光纤预制棒在气泡杂质、长度、外径、包层不圆度、芯/包同心度误差等技术指标方面基本相当。

对比项目	单位	日本、美国 G. 652 光纤预制棒	中国国产 G. 652 光纤预制棒
气泡、杂质	个	芯层无气泡杂质； 包层气泡个数少	芯层无气泡杂质； 包层气泡个数少
长度	mm	≥700	≥700
外径	mm	40-150（按客户要求）	40-150（按客户要求）
包层不圆度	%	≤1%	≤1%
芯包同心度误差	%	≤0.6	≤0.6

2、 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同类产品的外观和包装的相同或相似性

申请调查产品与申请人生产的光纤预制棒外观和包装的情况基本相同。外观为透明圆柱形光棒。每根光纤预制棒锥头贴好标签后用 PE 膜包好，外面用带气泡 PE 膜再包装，放入纸箱中，空隙处用 PE 膨胀膜塞紧，再装入木箱中。

3、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同类产品使用的原材料的相同或相似性

申请调查产品和申请人生产的光纤预制棒所使用的原材料相同，包括高纯四氯化硅（SiCl₄）、高纯四氯化锗（GeCl₄）、氢气、氧气、氦气等。

4、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同类产品生产工艺流程的相同或相似性

申请调查产品和申请人生产的光纤预制棒在生产工艺流程方面基本相同。当前商业生产光纤预制棒的汽相沉积工艺都已经发展为“两步法”（复合工艺）：第一步生产芯棒及部分包层，所采用的工艺主要有四种，即改进的化学汽相沉积法(MCVD)、等离子化学汽相沉积法(PCVD)、汽相轴向沉积法(VAD)和外部汽相沉积法(OVD)；第二步在芯棒上附加外包层，俗称外包技术（Overcladding），生产出光纤预制棒成品，所采用的工艺主要有套管法、OVD法、VAD法、等离子喷涂法、Sol-Gel(溶胶凝胶)法等。

美国康宁公司、OFS采用的OVD+OVD的技术工艺。本案申请人长飞采用PCVD+套管法的技术工艺。日本的信越、古河、藤仓、住友以及本案申请人富通采用的VAD+OVD的技术工艺。本案另外一家申请人亨通采用的是VAD+套管法的技术工艺。

尽管各家企业采用的技术工艺不尽相同，但最终产品均是光纤预制棒。而且此次申请调查产品和申请人生产的光纤预制棒基本的物理化学特性、产品质量及用途等方面基本相同，相互之间直接竞争并可相互替代。

5、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同类产品用途的相同或相似性

申请调查产品和申请人生产的光纤预制棒的用途相同，用于制造光导纤维（简称光纤）。制造出来的光纤用于各类光缆结构，进行光信号传输。

6、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同类产品的可替代性、销售渠道和客户群体、消费者评价

申请调查产品和申请人生产的光纤预制棒的销售渠道基本相同，均主要通过直销、代理销售等方式在中国市场进行销售。二者的客户群体也基本相同，很多厂家既购买或使用申请调查产品，也同时购买或使用国内申请人生产的产品，申请调查产品以及国产光纤预制棒均受到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同类产品二者之间具有明显的竞争和替代性。

7、结论

综上所述，此次申请调查产品与申请人生产的光纤预制棒在基本的物化特性、外观及包装、主要原材料、生产工艺流程、产品用途、销售渠道和客户群体、消费者评价等方面

上均是基本相同的，具有相似性和可比性，完全可以相互替代。因此，二者属于同类产品。

三、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基本情况

(一)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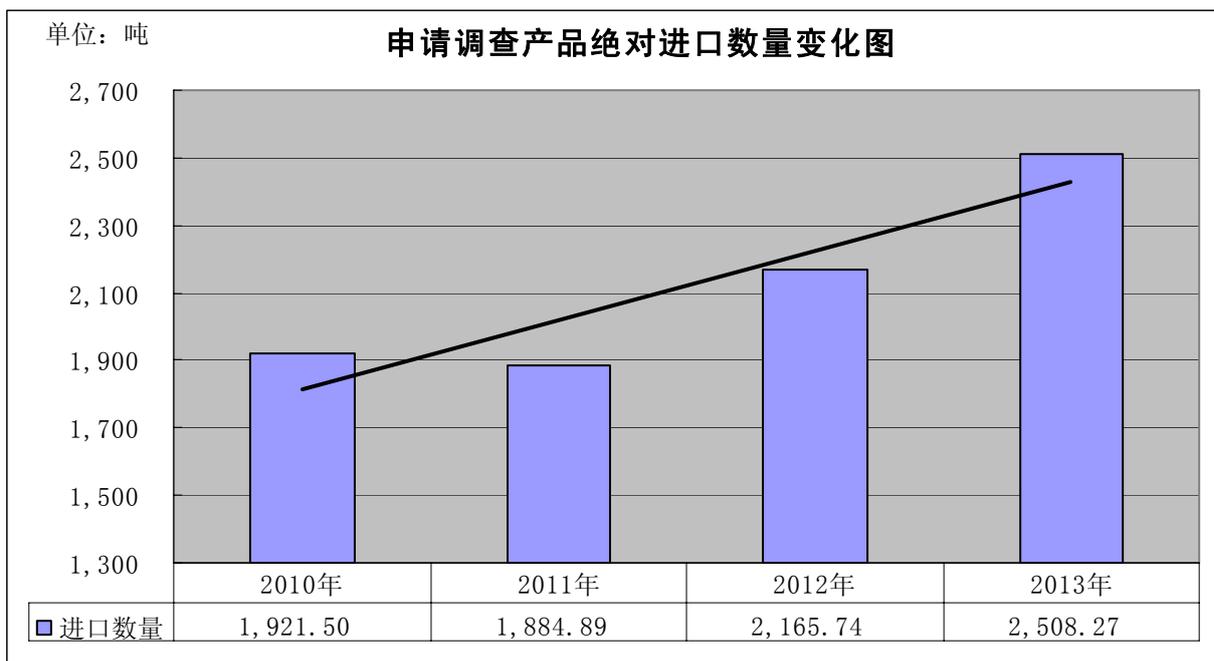
1、 申请调查产品绝对进口数量变化情况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

数量单位：吨

期 间	国 别	进口数量	数量变化幅度	数量所占比例
2010 年	中国总进口	2,003.587	-	100.00%
	日 本	1,353.040	-	67.53%
	美 国	568.462	-	28.37%
	两国合计	1,921.502	-	95.90%
2011 年	中国总进口	2,060.464	2.84%	100.00%
	日 本	1,385.762	2.42%	67.25%
	美 国	499.126	-12.20%	24.22%
	两国合计	1,884.888	-1.91%	91.48%
2012 年	中国总进口	2,287.116	11.00%	100.00%
	日 本	1,643.940	18.63%	71.88%
	美 国	521.797	4.54%	22.81%
	两国合计	2,165.737	14.90%	94.69%
2013 年	中国总进口	2,748.102	20.16%	100.00%
	日 本	1,628.944	-0.91%	59.28%
	美 国	879.321	68.52%	32.00%
	两国合计	2,508.265	15.82%	91.27%

数据来源：请参见“附件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光纤预制棒进出口数据统计”。



从上述图表可以看出，2010年至2013年，申请调查产品合计的进口数量占中国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基本保持在90%以上的极高水平。

此外，申请调查产品合计的绝对进口数量总体呈大幅增长态势。2010年至2013年，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量分别为1922吨、1885吨、2166吨和2508吨，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1.91%、大幅增长14.90%和大幅增长近16%，2013年相比2010年更是大幅增长近31%。

2、申请调查产品相对进口数量变化情况

2.1 国内同类产品的需求量变化情况

中国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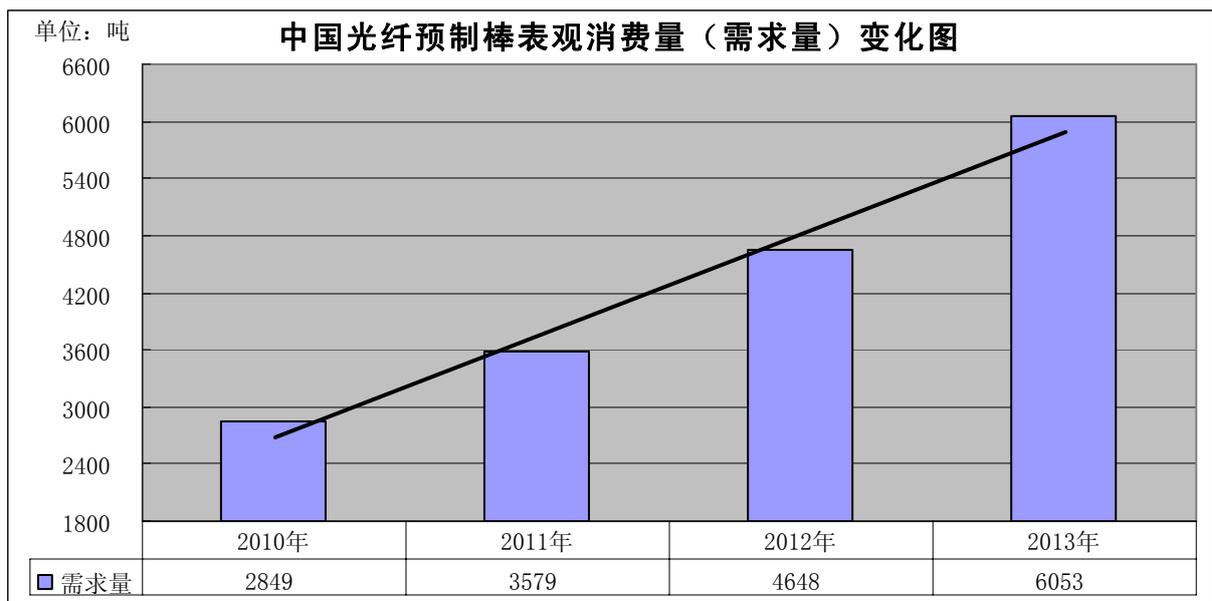
单位：吨

期间	全国总产量	总进口量	总出口量	表观消费量	变化幅度
2010年	900	2004	55	2849	—
2011年	1551	2060	32	3579	25.64%
2012年	2459	2287	99	4648	29.86%
2013年	3439	2748	135	6053	30.23%

注：（1）全国总产量来源参见附件四：“关于中国光纤预制棒生产情况的说明”；

（2）总进口量及总出口量请参见“附件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光纤预制棒进出口数据统计”；

（3）表观消费量=全国总产量+总进口量-总出口量。申请人以表观消费量作为需求量数据。



如上所示，申请调查期内，中国光纤预制棒的表观消费量（需求量）持续增长。2010年至2013年，中国光纤预制棒的表观消费量（需求量）分别为2849吨、3579吨、4684吨和

6053吨，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相比分别大幅增长25.64%、29.86%和30.23%。

根据中国《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间通过“宽带中国”战略的实施，我国将继续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完善和更新现有主干网和城域网，并进一步推广以FTTH为主的城市接入网建设。同时加快3G网络在城市的深度覆盖，并统筹3G、LTE和WLAN的协调发展。可以合理预见，随着未来几年我国光纤宽带建设的稳步推进和深化，作为拉制光纤上游原料的光纤预制棒的市场需求量将会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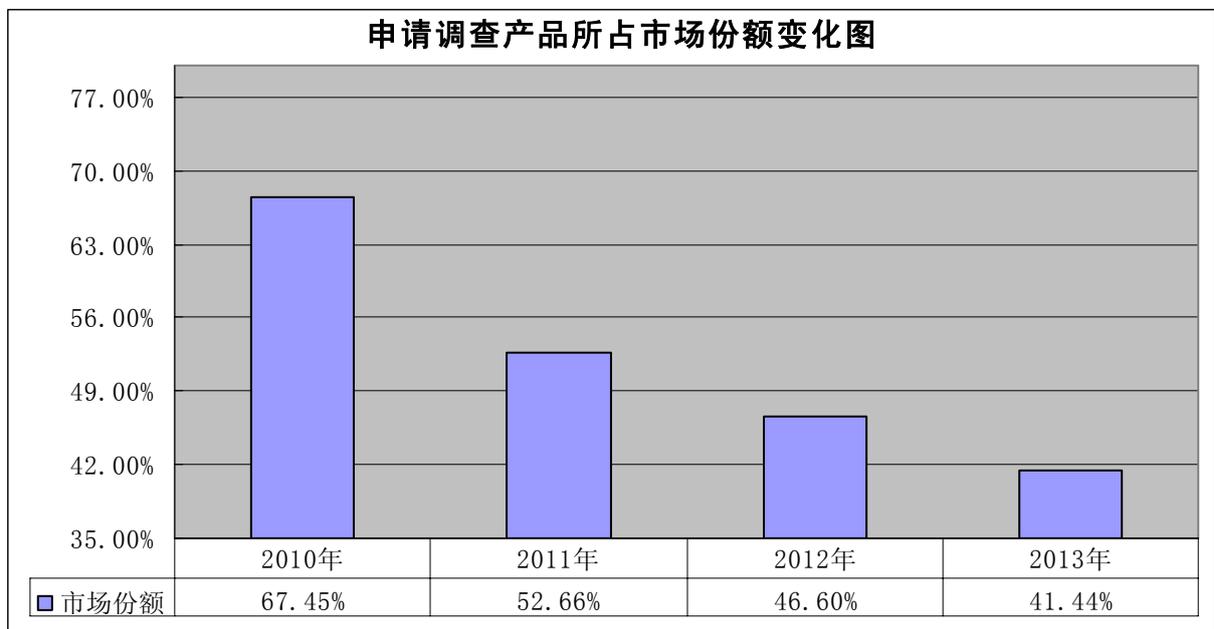
2.2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量相对于国内需求量的变化情况

申请调查产品所占中国市场份额变化情况

数量单位：吨

期间	申请调查产品 进口数量	中国光纤预制棒 需求量	申请调查产品 市场份额	增减百分点
2010年	1,921.50	2849	67.45%	-
2011年	1,884.89	3579	52.66%	-14.79
2012年	2,165.74	4648	46.60%	-6.07
2013年	2,508.27	6053	41.44%	-5.16

注：市场份额 =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 / 中国表观消费量（需求量）。



上述图表显示，2010年至2013年，随着国内新建和扩建的光纤预制棒装置的陆续投产，国产光纤预制棒的供应量逐步增加，申请调查产品所占中国市场份额呈下降趋势。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相比，申请调查产品所占中国市场份额分别下降14.79个百分点、6.07个百分点和5.16个百分点。

(二)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价格变化情况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 CIF 价格变化情况

单位：吨，美元，美元/吨

期间	国别	进口数量	进口金额	进口价格	价格变化幅度
2010 年	中国总进口	2,003.587	336,043,958	167,721.17	-
	日本	1,353.040	231,935,396	171,417.99	-
	美国	568.462	92,823,584	163,288.99	-
	两国合计(平均)	1,921.502	324,758,980	169,013.08	-
2011 年	中国总进口	2,060.464	334,720,867	162,449.27	-3.14%
	日本	1,385.762	231,667,198	167,176.76	-2.47%
	美国	499.126	82,003,917	164,295.02	0.62%
	两国合计(平均)	1,884.888	313,671,115	166,413.66	-1.54%
2012 年	中国总进口	2,287.116	376,147,800	164,463.81	1.24%
	日本	1,643.940	275,772,823	167,751.15	0.34%
	美国	521.797	85,367,343	163,602.59	-0.42%
	两国合计(平均)	2,165.737	361,140,166	166,751.63	0.20%
2013 年	中国总进口	2,748.102	444,706,705	161,823.22	-1.61%
	日本	1,628.944	269,447,845	165,412.59	-1.39%
	美国	879.321	142,065,372	161,562.58	-1.25%
	两国合计(平均)	2,508.265	411,513,217	164,062.89	-1.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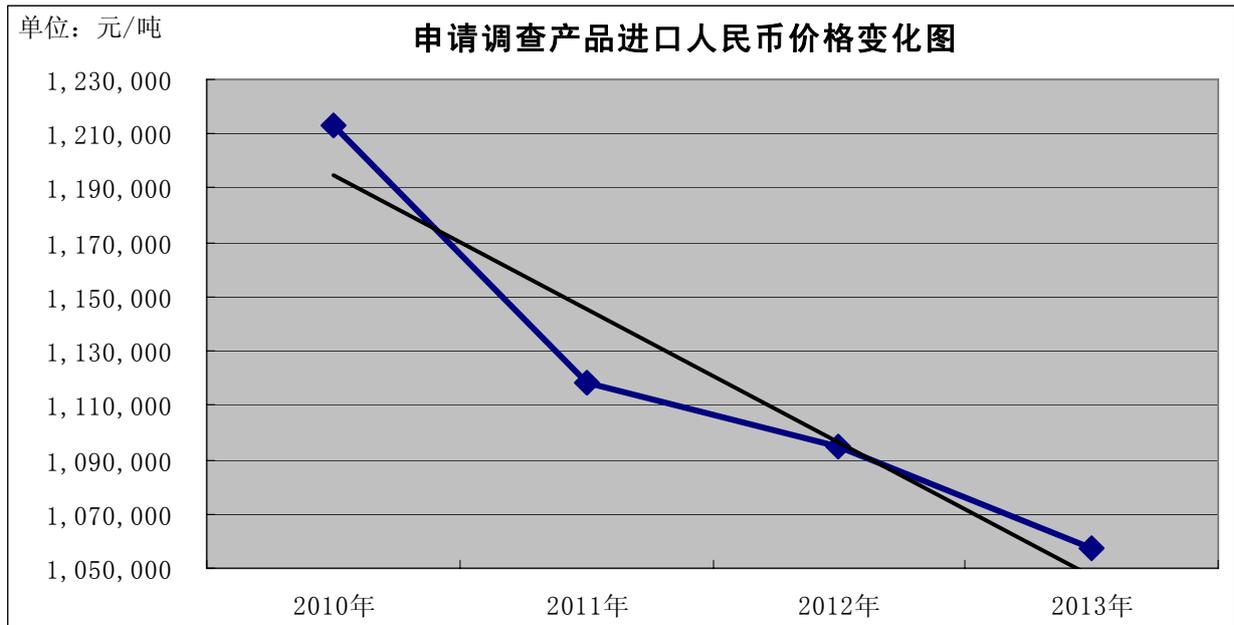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请参见“附件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光纤预制棒进出口数据统计”。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变化情况

期间	申请调查产品 CIF 价格 (美元/吨)	关税税率	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申请调查产品人民币价格 (元/吨)	变化幅度
2010 年	169,013.08	6%	6.7704	1,212,943.36	-
2011 年	166,413.66	4%	6.4614	1,118,275.85	-7.80%
2012 年	166,751.63	4%	6.3124	1,094,707.08	-2.11%
2013 年	164,062.89	4%	6.1956	1,057,126.79	-3.43%

注：(1)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人民币价格=进口 CIF 价格×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关税税率)；

(2) 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来自中国人民银行网站公布的数据。



上述图表数据显示，2010年至2013年，申请调查产品进口CIF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1.54%、增长0.2%和下降1.61%，2013年相比2010年下降近3%。

此外，从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的变化情况来看，2010年以来，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人民币价格呈持续大幅下降趋势。2011年比2010年大幅下降近8%，2012比2011年下降了2.11%。2013年与上年相比进一步下降3.43%，处于整个申请调查期间的最低价格水平。2010至2013年，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人民币价格累计降幅高达近13%。

此外，如下文所述，根据初步获得的证据资料表明，申请调查产品对华出口存在明显的倾销行为。而且，2010年以来，申请调查产品出口到中国的销售价格明显低于国内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对申请人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和压低作用。在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生产能力和出口能力不断增强、其它亚洲国家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处于较低水平且基本上仅依靠自身的产能就可以满足需求的背景下，需求持续增长且规模巨大的中国市场对两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将继续具有极大的吸引力，日本和美国厂商极有可能进一步对中国市场大量出口其过剩产能。而近年来，中国国内企业顺应市场需求大幅扩充了同类产品的生产能力，国内光纤预制棒产品的供应量也获得了大幅度的提高，国内市场的价格竞争也将越来越激烈。为了维持甚至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申请调查产品极有可能进一步采取低价销售策略，通过进一步降价和压低国内同类产品价格的 way 来提高其产品竞争优势。

四、 申请调查产品的倾销情况

目前，光纤预制棒消费量最大的是单模光纤预制棒，约占全球所有光纤预制棒总用量的99%左右。而G.652光纤预制棒又是单模光纤预制棒中用量最大的一种型号，在日本、

美国以及中国都是单模光纤预制棒中用量最大，也是最有代表性的一种型号¹。因此，申请人在本申请书中以日本、美国对中国出口的G. 652光纤预制棒的倾销幅度作为代表，来说明两国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的倾销幅度。

根据申请人目前掌握的初步证据表明，原产于日本、美国并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存在倾销行为。以下，申请人以2013年为期间，根据目前掌握的资料和数据，初步估算日本、美国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的倾销幅度。

（一）倾销幅度的计算方法

1、申请人无法详细了解到原产于日本、美国的光纤预制棒在 2013 年向中国出口的具体交易价格，申请人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统计的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对华出口加权平均价格作为计算申请调查产品出口价格的基础。

2、申请人通过权威机构了解到 2013 年日本、美国 G. 652 光纤预制棒在其本土市场销售的出厂价格，并以此作为计算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正常价值的基础。

3、基于上述出口价格和日本、美国国内市场销售价格，申请人进行适当的调整，并在出厂价的水平上估算原产于日本、美国并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的倾销幅度。

4、申请人根据进一步的资料和信息收集，对正常价值和出口价格以及倾销幅度的计算保留进一步变动和主张的权利。

（二）申请调查产品的出口价格

1、调整前的出口价格

单位：吨、美元、美元/吨

期间	国家	出口数量	出口金额	出口价格
2013 年	日本	1,628.944	269,447,845	165,412.59
	美国	879.321	142,065,372	161,562.58

注：上述价格为CIF价格，“附件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光纤预制棒进出口数据统计”。

2、价格调整

根据法律规定，关于价格调整 and 价格比较，申请人应当对正常价值、出口价格在销售条件、条款、税收、贸易环节、数量、物理特征等方面做适当调整，在对正常价值和出口

¹ 根据附件八：“全球光纤预制棒市场调查报告”，目前 G. 652 光纤预制棒用量占全部光纤预制棒总用量的比例约在 90%以上。

价格进行比较时，应当尽可能在同一贸易环节、相同时间的销售、出厂前的水平上进行。

为估算倾销幅度之目的，申请人进行下列调整：

(1) 进口关税、增值税、进口商利润的适当调整

由于上述出口价格是加权平均 CIF 价格，不包括进口关税、增值税等，此项调整不应适用。

(2) 销售条件和贸易环节的适当调整

由于申请人了解到的出口价格是 CIF 出口价格，为了和正常价值在出厂价的水平上进行比较，应该在上述价格的基础上扣除从日本、美国出口到中国的各种环节费用，包括国际运费、国际保险费、港口杂费、境内运费、境内保费、包装费、折扣、佣金、信用成本、仓储、商检费和其它费用等等。

总体而言，上述环节费用大致可以分为日本、美国到中国的境外环节费用和日本、美国的境内环节费用。

根据申请人的了解，日本向中国出口光纤预制棒主要通过海运的方式进行运输，平均运费为 0.5 美元/千克（即 500 美元/吨）；美国向中国出口光纤预制棒一般通过空运的方式进行运输，平均运费为 4.5 美元/千克（即 4500 美元/吨）。保险费率为 0.3%，根据国际惯例，保险费是根据货物 CIF 价值的 110%进行计算，所以保险费等于 $CIF \times 110\% \times 0.3\%$ 。关于其他费用，根据稳健原则，暂不予以扣除。（相关数据来源请详见附件七：“光纤预制棒市场信息调查报告”）。

关于境内环节费用，目前申请人没有合理渠道了解具体费用或者比率，为提请本次反倾销调查申请之目的，参照申请人 2013 年的销售费用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 2.84%，暂认为日本、美国境内环节费用占其价格的比例为 3%。

由此，本项调整如下：

国家（地区）	出口价格调整
日本	$(165,412.59 \times (1-0.33\%) - 500) \times (1-3\%)$
美国	$(161,562.58 \times (1-0.33\%) - 4500) \times (1-3\%)$

(3) 销售数量和物理特征等其它方面的调整

由于日本、美国在其国内销售以及向中国出口销售的数量均具有代表性和可比性，而且在物化特性等方面基本相同，此项调整暂不应考虑。

3、调整后的出口价格

经过上述调整，调整后出口价格为：

单位：美元/吨

期间	国别	调整后的出口价格
2013 年	日本	159,404.35
	美国	151,682.55

(三) 申请调查产品的正常价值

1、调整前的正常价值

根据申请人所获得的证据显示，2013 年日本、美国市场上销售的 G. 652 光纤预制棒的价格如下表所示：

日本	价格区间 (日元/千克)	平均价格 (日元/吨)	美元兑 日元汇率	平均价格 (美元/吨)
2013 年 1 季度	18540—18560	18550000	92.21	201171
2013 年 2 季度	19710—19730	19720000	98.77	199656
2013 年 3 季度	19850—19860	19855000	98.90	200758
2013 年 4 季度	19950—19970	19960000	100.40	198805
2013 年 4 个季度 平均价格	—	—	—	200,098

注：1、数据来源参见附件七：“光纤预制棒市场信息调查报告”；

2、2013 年各季度销售价格为出厂价；

3、2013 年 1-4 季度平均价格的计算方法为：首先计算各季度最高、最低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各季度的平均价，然后按照美元兑日元汇率将价格换算成美元价格，再将 4 个季度的平均价再次进行算术平均。

美国	价格区间 (美元/千克)	平均价格 (美元/吨)
2013 年 1 季度	191—193	192000
2013 年 2 季度	192—194	193000
2013 年 3 季度	192—193	192500
2013 年 4 季度	193—194	193500
2013 年 4 个季度平均价格	192,750	美元/吨

- 注：1、数据来源详见附件七：“光纤预制棒市场信息调查报告”；
 2、2013 年各季度销售价格为出厂价；
 3、2013 年 1-4 季度平均价格的计算方法为：首先计算各季度最高、最低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各季度的平均价，然后将 4 个季度的平均价再次进行算术平均。

2、价格调整

根据法律规定，关于价格调整 and 价格比较，申请人应当对正常价值、出口价格在销售条件、条款、税收、贸易环节、数量、物理特征等方面做适当调整，在对正常价值和出口价格进行比较时，应当尽可能在同一贸易环节、相同时间的销售、出厂前的水平上进行。为估算倾销幅度之目的，申请人进行下列调整：

(1) 销售条件和贸易环节的调整

为了计算倾销幅度之目的，申请人在出厂价的基础上和出口价格进行比较。

由于申请人了解到的上述日本、美国市场上 G. 652 光纤预制棒的销售价格已经是出厂价水平。销售条件和贸易环节的调整，包括国内运费、国内保费、包装费、折扣、佣金、信用成本、仓储和其它费用等的调整或者扣减不应考虑。

(2) 税收的调整

由于申请人了解，上述日本、美国市场上 G. 652 光纤预制棒的销售价格不含增值税，此项调整不应考虑。

(3) 销售数量和物理特征等其它方面的调整

由于日本、美国在其国内销售以及向中国出口销售的数量具有代表性和可比性，而且在物化特性等方面基本相同，此项调整暂不应考虑。

3、调整后的正常价值

单位：美元/吨

期 间	日 本	美 国
2013 年	200,098	192,750

(四) 估算的倾销幅度

单位：美元/吨

2013 年	日 本	美 国
出口价格 (CIF)	165,412.59	161,562.58

出口价格（调整后）	159,404.35	151,682.55
正常价值（调整后）	200,098	192,750
倾销绝对额*	40,693	41,067
倾销幅度**	24.60%	25.42%

倾销绝对额* = 正常价值（调整后） - 出口价格（调整后）

倾销幅度** = 倾销绝对额 / 出口价格（CIF）

五、国内产业受到的损害情况

（一）累积评估

根据《反倾销条例》第九条规定：

“倾销进口产品来自两个以上国家（地区），并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可以就倾销进口产品对国内产业造成的影响进行累积评估：

（一）来自每一国家（地区）的倾销进口产品的倾销幅度不小于 2%，并且其进口量不属于可忽略不计的；

（二）根据倾销进口产品之间以及倾销进口产品与国内同类产品之间的竞争条件，进行累积评估是适当的。

可忽略不计，是指来自一个国家（地区）的倾销进口产品的数量占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低于 3%；但是，低于 3% 的若干国家（地区）的总进口量超过同类产品总进口量 7% 的除外。”

申请人认为：申请调查产品符合上述法律规定的累积评估的条件，在确定造成国内产业损害方面应当进行累计评估。

1、申请调查国家各自的倾销幅度不属于可以忽略不计的范围

根据申请人的初步证据估算，申请调查国家在 2013 年向中国出口光纤预制棒的倾销幅度均在 2% 以上，不属于法律规定可以忽略不计的范围。

2013 年	初步估算的倾销幅度
日本	24.60%

美国	25.42%
----	--------

2、申请调查国家各自对中国出口数量不属于可以忽略不计的范围

数量单位：吨

期 间	国 别	进口数量	数量所占比例
2010 年	中国总进口	2,003.587	100.00%
	日 本	1,353.040	67.53%
	美 国	568.462	28.37%
2011 年	中国总进口	2,060.464	100.00%
	日 本	1,385.762	67.25%
	美 国	499.126	24.22%
2012 年	中国总进口	2,287.116	100.00%
	日 本	1,643.940	71.88%
	美 国	521.797	22.81%
2013 年	中国总进口	2,748.102	100.00%
	日 本	1,628.944	59.28%
	美 国	879.321	32.00%

根据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统计的数据表明，2010 以来日本、美国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数量占中国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均超过 3%，不属于法律规定的可以忽略不计的范围。

3、申请调查产品之间以及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之间的竞争条件

根据上文之分析：

第一、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产业生产的光纤预制棒在基本的物化特性、相关技术指标、外观和包装、产品用途、销售渠道和客户群体、消费者评价等方面是基本相同的，具有相似性和可比性，可以相互替代，因此它们在中国市场上是相互竞争的。

第二、申请调查产品和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客户群体基本相同，很多厂家既购买或使用申请调查产品，也同时购买或使用国内申请人生产的产品。因此，申请人认为，此次申请调查产品之间以及其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之间相比，它们的销售客户群体是基本相同的，在中国市场上是直接竞争的，完全可以相互替代。

第三、申请调查产品和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销售渠道基本相同，均主要通过直销和代理销售的方式进行。因此，申请人认为，它们之间在中国市场上是直接竞争的。

鉴于上述分析和理由，申请人认为，申请调查产品之间以及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产业

同类产品之间的竞争条件基本相同，在市场上直接竞争，相互可以替代，应当将申请调查产品造成的国内产业损害进行累积评估。

(二)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价格的变化及国内产业的状况

1、 申请调查产品的数量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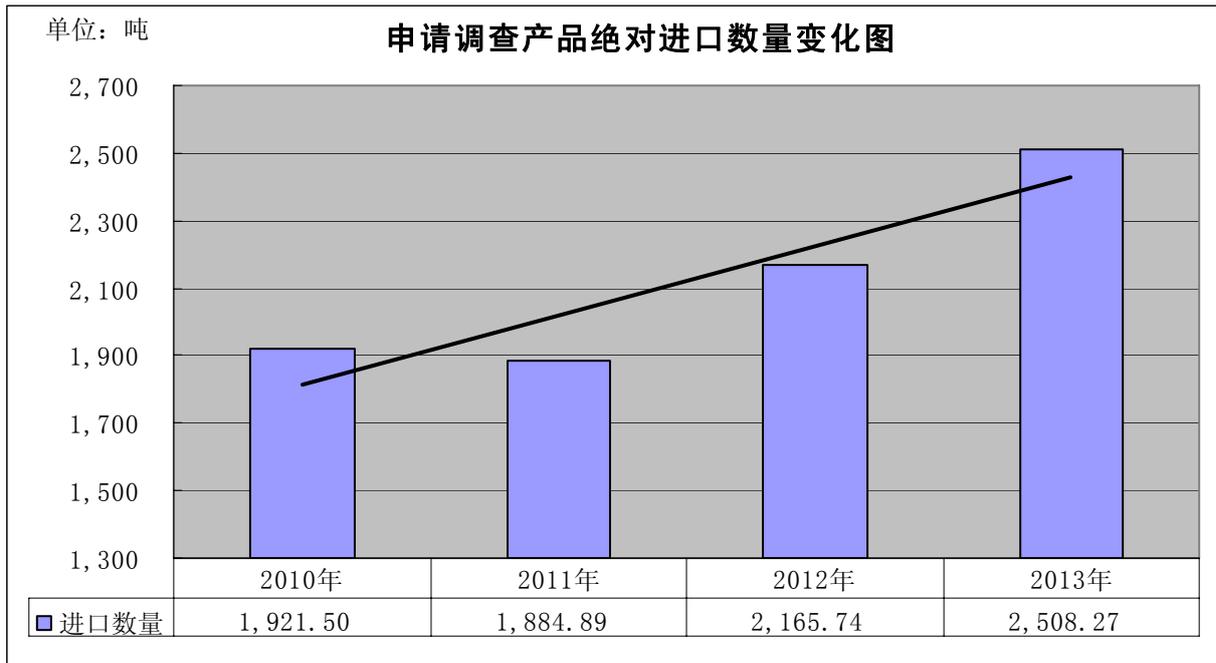
1.1 申请调查产品绝对进口数量变化情况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

数量单位：吨

期 间	国 别	进口数量	数量变化幅度	数量所占比例
2010 年	中国总进口	2,003.587	-	100.00%
	日 本	1,353.040	-	67.53%
	美 国	568.462	-	28.37%
	两国合计	1,921.502	-	95.90%
2011 年	中国总进口	2,060.464	2.84%	100.00%
	日 本	1,385.762	2.42%	67.25%
	美 国	499.126	-12.20%	24.22%
	两国合计	1,884.888	-1.91%	91.48%
2012 年	中国总进口	2,287.116	11.00%	100.00%
	日 本	1,643.940	18.63%	71.88%
	美 国	521.797	4.54%	22.81%
	两国合计	2,165.737	14.90%	94.69%
2013 年	中国总进口	2,748.102	20.16%	100.00%
	日 本	1,628.944	-0.91%	59.28%
	美 国	879.321	68.52%	32.00%
	两国合计	2,508.265	15.82%	91.27%

数据来源：请参见“附件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光纤预制棒进出口数据统计”。



从上述图表可以看出，2010年至2013年，申请调查产品合计的进口数量占中国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基本保持在90%以上的极高水平。

此外，申请调查产品合计的绝对进口数量总体呈大幅增长态势。2010年至2013年，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量分别为1922吨、1885吨、2166吨和2508吨，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1.91%、大幅增长14.90%和大幅增长近16%，2013年相比2010年更是大幅增长近31%。

1.2 申请调查产品相对进口数量变化情况

(1) 国内同类产品的需求量变化情况

中国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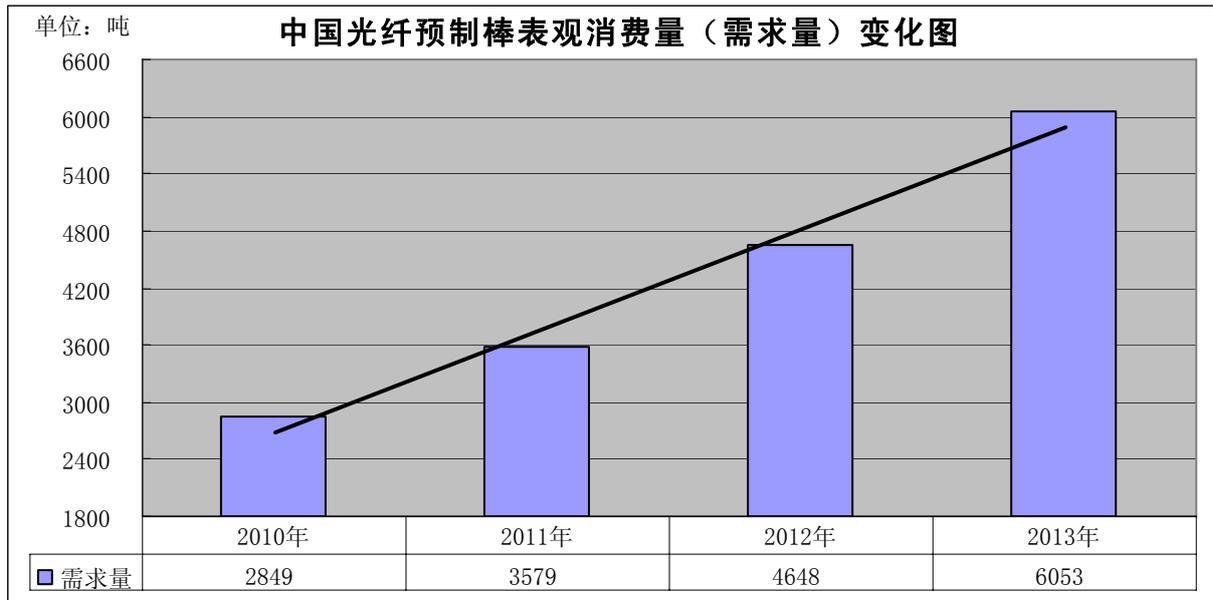
单位：吨

期间	全国总产量	总进口量	总出口量	表观消费量	变化幅度
2010年	900	2004	55	2849	—
2011年	1551	2060	32	3579	25.64%
2012年	2459	2287	99	4648	29.86%
2013年	3439	2748	135	6053	30.23%

注：(1) 全国总产量来源详见附件四：“关于中国光纤预制棒生产情况的说明”；

(2) 总进口量及总出口量请参见“附件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光纤预制棒进出口数据统计”；

(3) 表观消费量=全国总产量+总进口量-总出口量。申请人以表观消费量作为需求量数据。



如上所示，申请调查期内，中国光纤预制棒的表观消费量（需求量）持续增长。2010年至2013年，中国光纤预制棒的表观消费量（需求量）分别为2849吨、3579吨、4684吨和6053吨，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相比分别大幅增长25.64%、29.86%和30.23%。

根据中国《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间通过“宽带中国”战略的实施，我国将继续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完善和更新现有主干网和城域网，并进一步推广以FTTH为主的接入网建设。同时加快3G网络在城市的深度覆盖，并统筹3G、LTE和WLAN的协调发展。可以合理预见，随着未来几年我国光纤宽带建设的稳步推进和深化，作为拉制光纤上游原料的光纤预制棒的市场需求量将会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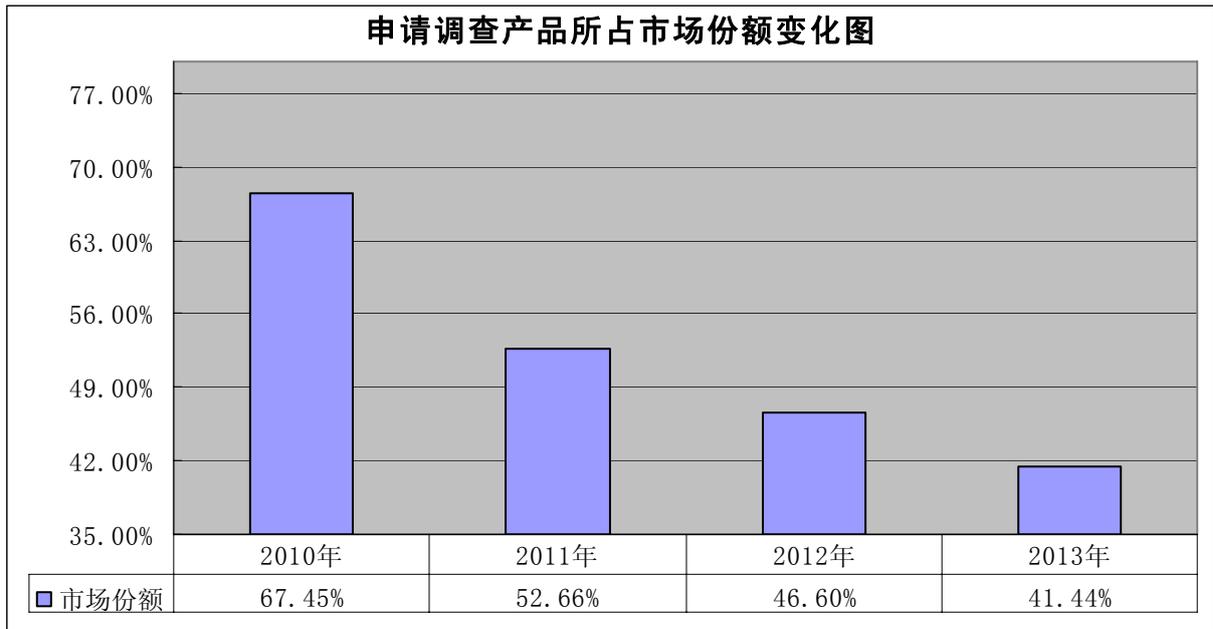
(2)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量相对于国内需求量的变化情况

申请调查产品所占中国市场份额变化情况

数量单位：吨

期间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	中国光纤预制棒需求量	申请调查产品市场份额	增减百分点
2010年	1,921.50	2849	67.45%	-
2011年	1,884.89	3579	52.66%	-14.79
2012年	2,165.74	4648	46.60%	-6.07
2013年	2,508.27	6053	41.44%	-5.16

注：市场份额 =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 / 中国需求量。



上述图表显示，2010年至2013年，随着国内新建和扩建的光纤预制棒装置的陆续投产，国产光纤预制棒的供应量逐步增加，申请调查产品所占中国市场份额呈下降趋势。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相比，申请调查产品所占中国市场份额分别下降14.79个百分点、6.07个百分点和5.16个百分点。

2、申请调查产品对国内同类产品价格的影响情况

2.1 申请调查产品的价格变化情况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 CIF 价格变化情况

单位：吨，美元，美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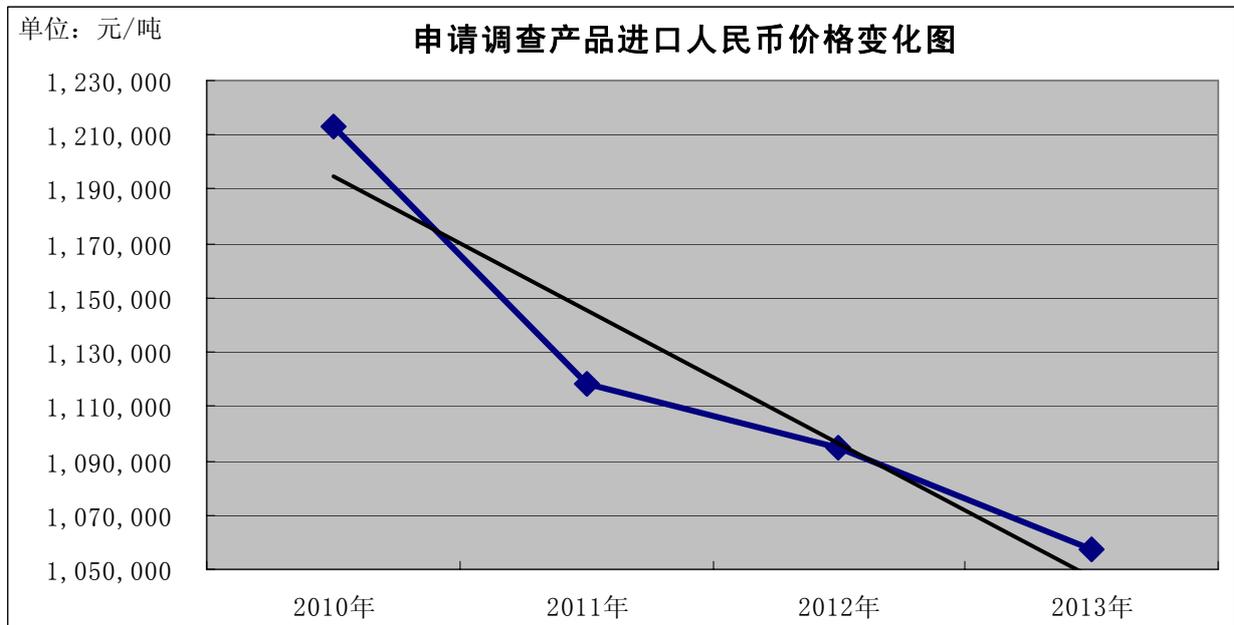
期间	国别	进口数量	进口金额	进口价格	价格变化幅度
2010年	中国总进口	2,003.587	336,043,958	167,721.17	-
	日本	1,353.040	231,935,396	171,417.99	-
	美国	568.462	92,823,584	163,288.99	-
	两国合计(平均)	1,921.502	324,758,980	169,013.08	-
2011年	中国总进口	2,060.464	334,720,867	162,449.27	-3.14%
	日本	1,385.762	231,667,198	167,176.76	-2.47%
	美国	499.126	82,003,917	164,295.02	0.62%
	两国合计(平均)	1,884.888	313,671,115	166,413.66	-1.54%
2012年	中国总进口	2,287.116	376,147,800	164,463.81	1.24%
	日本	1,643.940	275,772,823	167,751.15	0.34%
	美国	521.797	85,367,343	163,602.59	-0.42%
	两国合计(平均)	2,165.737	361,140,166	166,751.63	0.20%
2013年	中国总进口	2,748.102	444,706,705	161,823.22	-1.61%
	日本	1,628.944	269,447,845	165,412.59	-1.39%
	美国	879.321	142,065,372	161,562.58	-1.25%
	两国合计(平均)	2,508.265	411,513,217	164,062.89	-1.61%

数据来源：请参见“附件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光纤预制棒进出口数据统计”。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变化情况

期间	申请调查产品 CIF 价格 (美元/吨)	关税 税率	美元兑人 民币汇率	申请调查产品人民 币价格 (元/吨)	变化幅度
2010 年	169,013.08	6%	6.7704	1,212,943.36	-
2011 年	166,413.66	4%	6.4614	1,118,275.85	-7.80%
2012 年	166,751.63	4%	6.3124	1,094,707.08	-2.11%
2013 年	164,062.89	4%	6.1956	1,057,126.79	-3.43%

注：(1) 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人民币价格=进口 CIF 价格×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关税税率)；
 (2) 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来自中国人民银行网站公布的数据。



上述图表数据显示，2010年至2013年，申请调查产品进口 CIF 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 1.54%、增长 0.2%和下降 1.61%，2013年相比2010年下降近 3%。

此外，从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的变化情况来看，2010年以来，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人民币价格呈持续大幅下降趋势。2011年比2010年大幅下降近 8%，2012比2011年下降了 2.11%。2013年与上年相比进一步下降 3.43%，处于整个申请调查期间的最低价格水平。2010至2013年，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人民币价格累计降幅高达近 13%。

此外，根据初步获得的证据资料表明，申请调查产品对华出口存在明显的倾销行为。而且，如下文所述，2010年以来，申请调查产品出口到中国的销售价格明显低于国内同类

产品的销售价格，对申请人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和压低作用。在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生产能力和出口能力不断增强、其它亚洲国家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处于较低水平且基本上仅依靠自身的产能就可以满足需求的背景下，需求持续增长且规模巨大的中国市场对两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将继续具有极大的吸引力，日本和美国厂商极有可能进一步对中国市场大量出口其过剩产能。而近年来，中国国内企业顺应市场需求大幅扩充了同类产品的生产能力，国内光纤预制棒的供应量也获得了大幅度的提高，国内市场的价格竞争也将越来越激烈。为了维持甚至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申请调查产品极有可能进一步采取低价销售策略，通过进一步降价和压低国内同类产品价格的方式来提高其产品竞争优势。

2.2 申请调查产品对国内同类产品价格的影响

(1)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价格和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内销价格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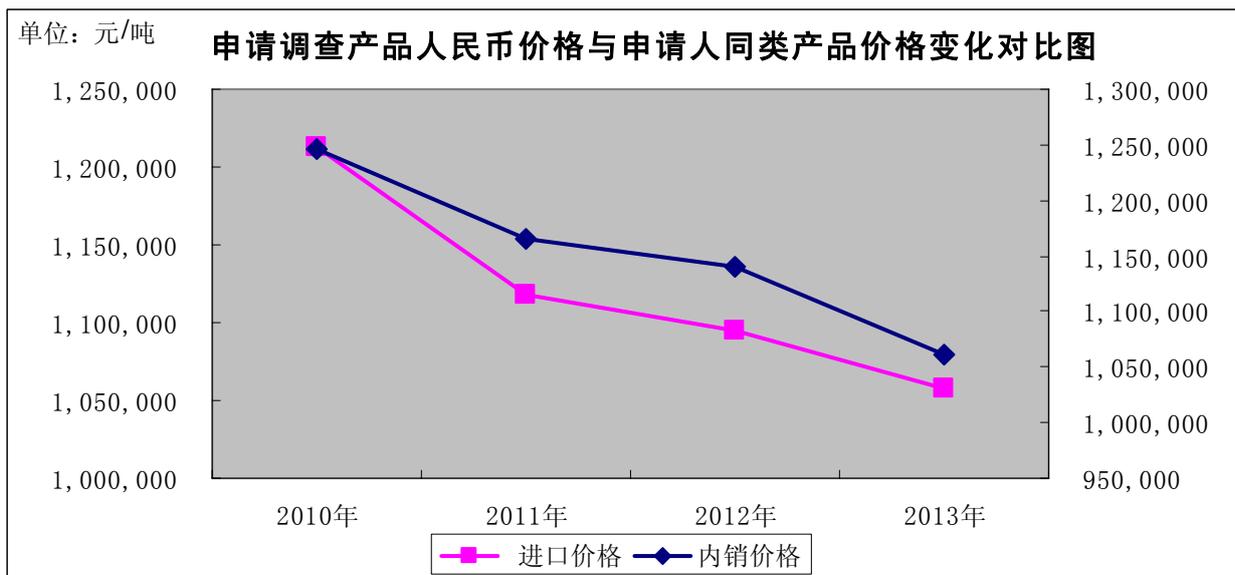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与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变化对比情况

单位：元/吨

期间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	变化幅度	申请人内销价格	变化幅度
2010年	1,212,943.36	-	1,245,717.74	-
2011年	1,118,275.85	-7.80%	1,165,660.65	-6.43%
2012年	1,094,707.08	-2.11%	1,141,143.35	-2.10%
2013年	1,057,126.79	-3.43%	1,061,460.35	-6.98%

注：(1) 申请人价格资料来源：根据申请人财务数据统计所得（详见附件八）；

(2) 内销价格 = 内销收入 / 内销数量。



申请调查期内，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与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变化趋势一致，均呈持续下降趋势。2011年相比2010年，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大幅下降近

8%，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也下降了 6.43%；2012 年相比 2011 年，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下降 2.11%，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也下降了 2.10%。2013 年与上年同期相比，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继续下降 3.43%，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下降了 6.98%。2010 年至 2013 年，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累计降幅高达 12.85%，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累计降幅为 14.79%。

(2) 申请调查产品对申请人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和压低作用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与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差额变化情况

单位：元/吨

期间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	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	价格差额
2010 年	1,212,943.36	1,245,717.74	-32,774.38
2011 年	1,118,275.85	1,165,660.65	-47,384.80
2012 年	1,094,707.08	1,141,143.35	-46,436.27
2013 年	1,057,126.79	1,061,460.35	-4,333.56

注：价格差额=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

上表数据显示，2010 年以来，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始终低于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内销价格，申请调查产品对申请人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在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总体大幅增长且市场份额保持在较高水平的情况下，2010 年以来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始终低于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内销价格且大幅下滑给申请人同类产品带来了严重的降价压力，对申请人同类产品的价格产生了明显的压低作用，导致 2010 年至 2013 年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累计下降了接近 15%，进而对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创效能力也产生了负面影响。

而且，在这种背景下，如下文所述，在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产能、产量严重过剩，且其本土市场需求下滑且严重供过于求的背景下，为了维持甚至抢占全球需求规模最大且持续增长的中国市场，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极有可能继续采用其惯用的低价倾销策略加大对中国市场的出口力度，进而进一步加剧国内光纤预制棒市场的价格竞争。届时，为了维持国内市场份额，保持一定的开工水平，申请人将不得不跟随申请调查产品进一步大幅降价销售，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创效能力也将大幅降低，甚至出现亏损的状态。

3、 申请调查产品对国内产业有关经济指标或因素的影响

根据法律规定，在分析倾销进口产品对国内产业的相关经济因素和指标的影响时，主要包括对国内产业状况的所有有关经济因素和指数的综合评估，包括实际或潜在的变化，如产量、销售、市场份额、利润、投资效益、开工率、价格、就业、工资、筹措资本或投资能力等等指标和因素。

2010年-2013年期间，三家申请人企业长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富通集团有限公司同类产品的合计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比例均在50%以上，其相关数据可以代表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因此，如无其它说明，本申请书以三家申请人企业同类产品的相关合计或平均数据作为认定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损害及损害程度的依据。

本申请书在以下分析申请调查产品对国内同类产品的相关经济因素和指标的影响时，对2010年至2013年期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销量、市场份额、期末库存、销售收入、价格、利润、投资收益率、现金流、工资和就业、劳动生产率等经济指标和因素的变化趋势进行了评估。

3.1 国内同类产品的需求量变化情况

中国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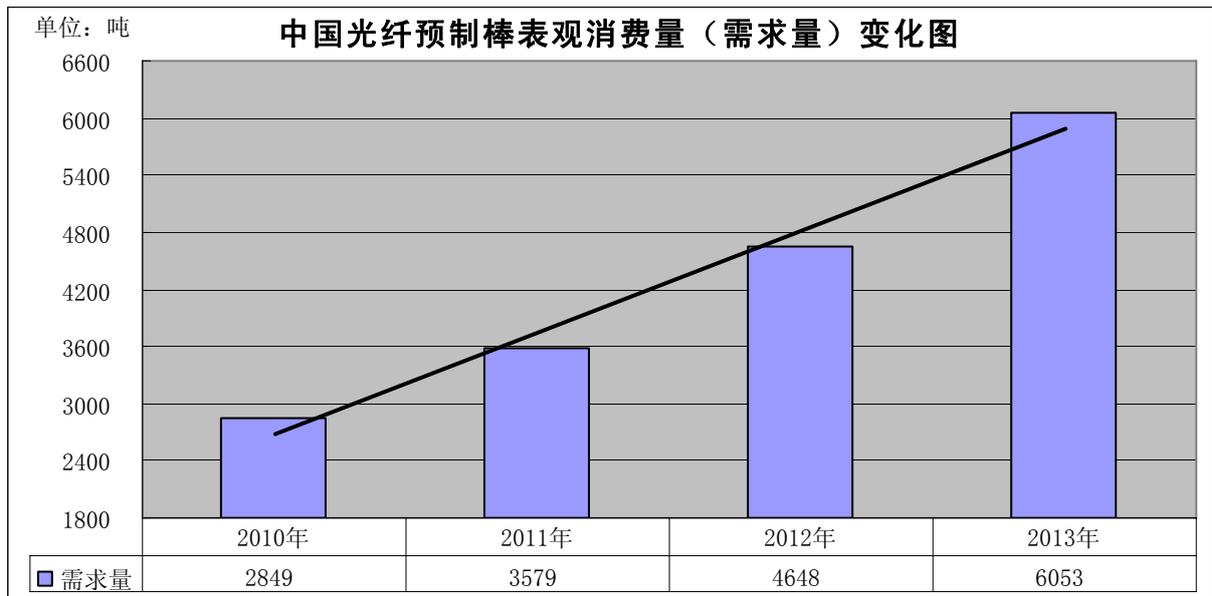
单位：吨

期间	全国总产量	总进口量	总出口量	表观消费量	变化幅度
2010年	900	2004	55	2849	—
2011年	1551	2060	32	3579	25.64%
2012年	2459	2287	99	4648	29.86%
2013年	3439	2748	135	6053	30.23%

注：（1）全国总产量来源参见附件四：“关于中国光纤预制棒生产情况的说明”；

（2）总进口量及总出口量请参见“附件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光纤预制棒进出口数据统计”；

（3）表观消费量=全国总产量+总进口量-总出口量。申请人以表观消费量作为需求量数据。



如上所示，申请调查期内，中国光纤预制棒的表观消费量（需求量）持续增长。2010年至2013年，中国光纤预制棒的表观消费量（需求量）分别为2849吨、3579吨、4684吨和6053吨，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相比分别大幅增长25.64%、29.86%和30.23%。

根据中国《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间通过“宽带中国”战略的实施，我国将继续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完善和更新现有主干网和城域网，并进一步推广以 FTTH 为主的城市接入网建设。同时加快 3G 网络在城市的深度覆盖，并统筹 3G、LTE 和 WLAN 的协调发展。可以合理预见，随着未来几年我国光纤宽带建设的稳步推进和深化，作为拉制光纤上游原料的光纤预制棒的市场需求量将会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3.2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产能、产量、开工率的变化

申请人同类产品生产能力变化情况

单位：吨

期间	产能	变化幅度
2010 年	840	-
2011 年	1,265	50.60%
2012 年	1,925	52.17%
2013 年	2,810	45.97%

申请人同类产品产量变化情况

单位：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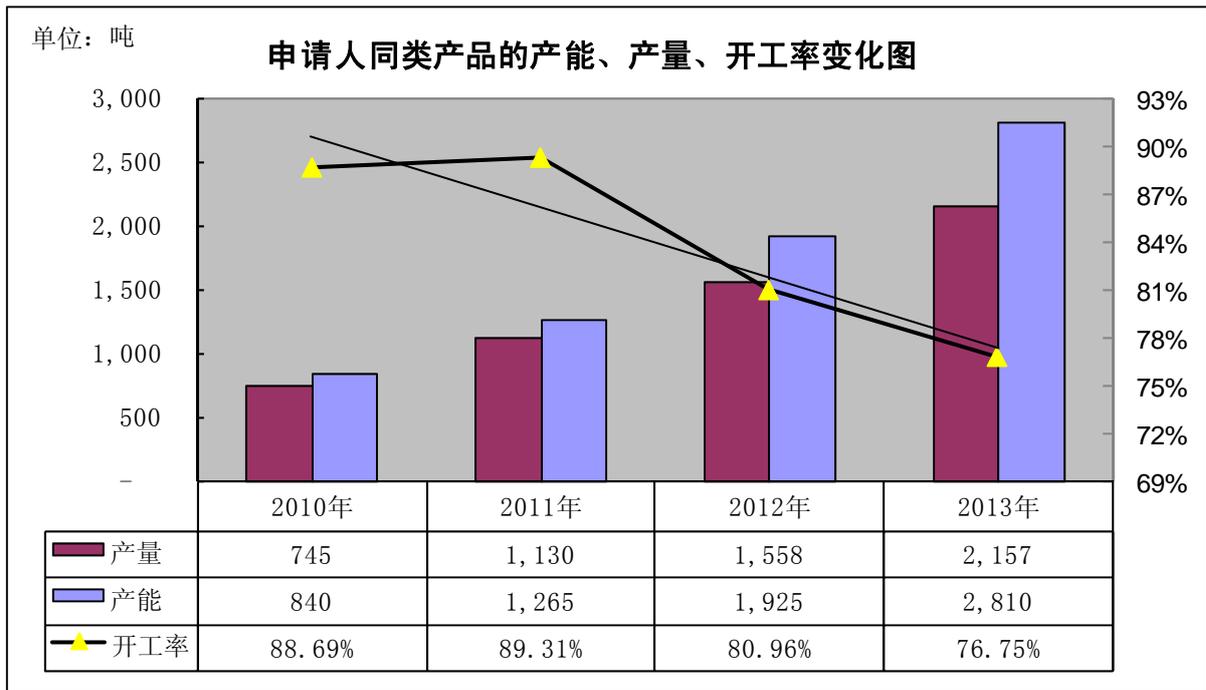
期间	产量	变化幅度
2010 年	745	-
2011 年	1,130	51.64%
2012 年	1,558	37.95%
2013 年	2,157	38.38%

申请人同类产品开工率变化情况

期间	开工率	增减百分点
2010 年	88.69%	-
2011 年	89.31%	0.61
2012 年	80.96%	-8.35
2013 年	76.75%	-4.21

注：（1）资料来源于附件八：“申请人财务数据和报表”；

（2）开工率 = 产量 / 产能。



申请调查期内，在国内市场需求持续大幅增长的背景之下，申请人投入大量资金建设新设备、扩充产能，申请人同类产品产能、产量呈持续增长趋势。2011年、2012年以及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产能分别同比增长了50.60%、52.17%和45.97%。

随着产能的逐步提高，申请人同类产品的产量也在不断提高。2011年、2012年以及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产量分别同比增长了51.64%、37.95%和38.38%。

从开工率看，一方面，在拥有全球规模最大且持续增长的国内市场，并且还拥有交货便捷的良好背景下，申请人同类产品的产能并没有得到充分的发挥，开工率只有80%左右；另一方面，2010年至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开工率除了2011年相比2010年增加0.61个百分点以外，其它期间的开工率均呈明显的下降趋势，2012年、2013年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8.35个百分点和4.21个百分点，2010年至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开工率累计下降近12个百分点。

3.3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国内销售数量和市场份额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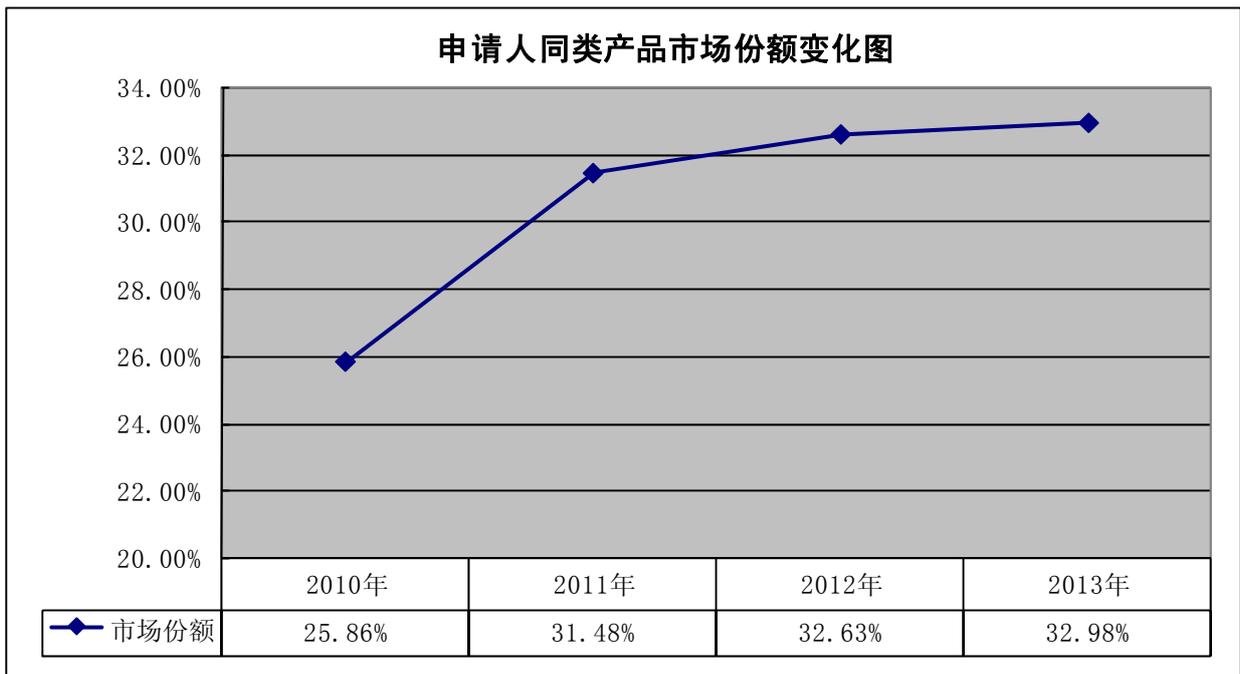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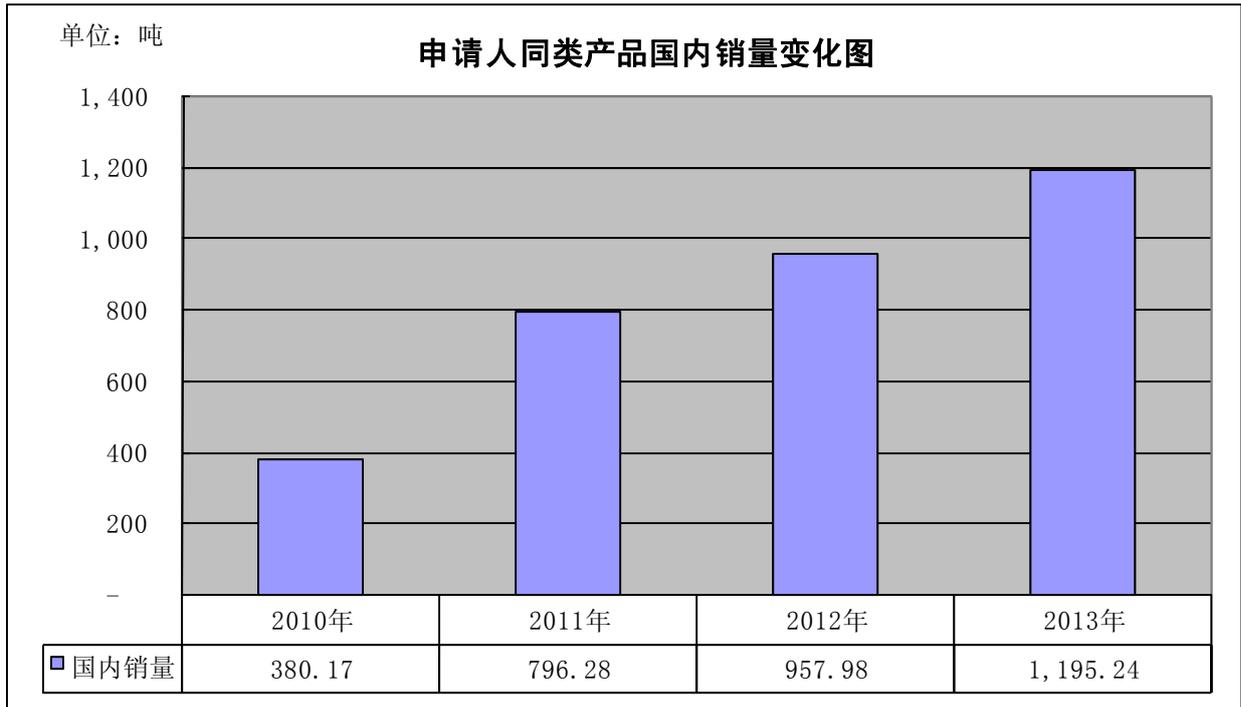
申请人同类产品国内销量变化情况

数量单位：吨

期间	国内销量	变化幅度	市场份额	增减百分点
2010年	380.17	—	25.86%	—
2011年	796.28	109.45%	31.48%	5.62
2012年	957.98	20.31%	32.63%	1.15
2013年	1,195.24	24.77%	32.98%	0.34

注：（1）资料来源于附件八：“申请人财务数据和报表”；

（2）市场份额=（内销数量+自用量）/中国需求量。



申请调查期内，在国内需求持续增长的情况下，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国内销售数量也呈增长趋势。2011年、2012年以及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国内销量分别同比增长了109.45%、20.31%和24.77%。2012年以来，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国内销量的增幅与2011年的增幅相比明显下降。

随着申请人同类产品销售数量的增长，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市场份额也呈增长趋势。2011年、2012年以及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市场份额分别同比增长5.62个百分点、1.15个百分点和0.34个百分点。

3.4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期末库存量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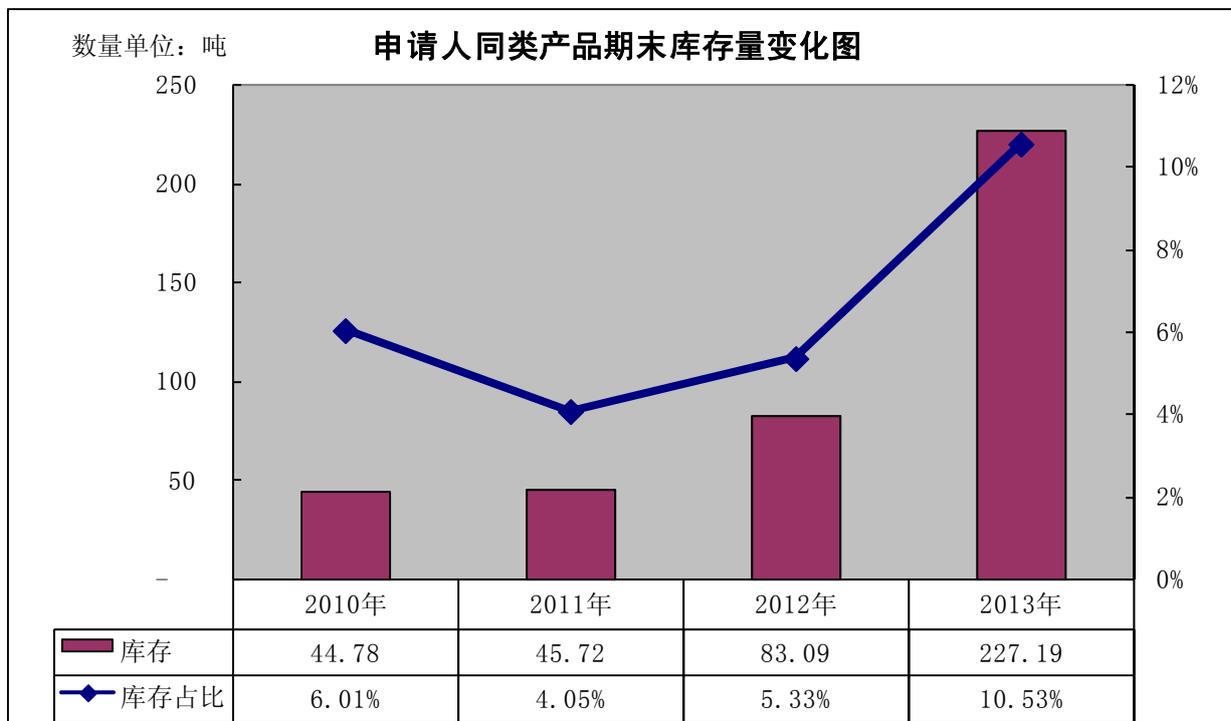
申请人同类产品期末库存量变化情况

单位：吨

期间	期末库存	变化幅度	库存占产量比例	增减百分点
2010年	44.78	-	6.01%	-
2011年	45.72	2.08%	4.05%	-1.96
2012年	83.09	81.75%	5.33%	1.29
2013年	227.19	173.42%	10.53%	5.20

注：（1）资料来源于附件八：“申请人财务数据和报表”；

（2）库存占产量比例=期末库存/产量。



申请调查期内，申请人同类产品的期末库存呈大幅增长趋势。2010年至2012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期末库存分别为44.78吨、45.72吨和83.09吨，2011年、2012年分别同比增长2.08%和大幅增长近82%。2013年与上年相比，申请人同类产品的期末库存更是大幅增长了173.42%。随着期末库存的大幅增长，申请人同类产品期末库存占同期产量的比例也由2010年的6.01%大幅上升至2013年的10.53%的较高水平，累计增加了近5个百分点。如此之高的库存占比对于一个供不应求的中国市场来说是明显不正常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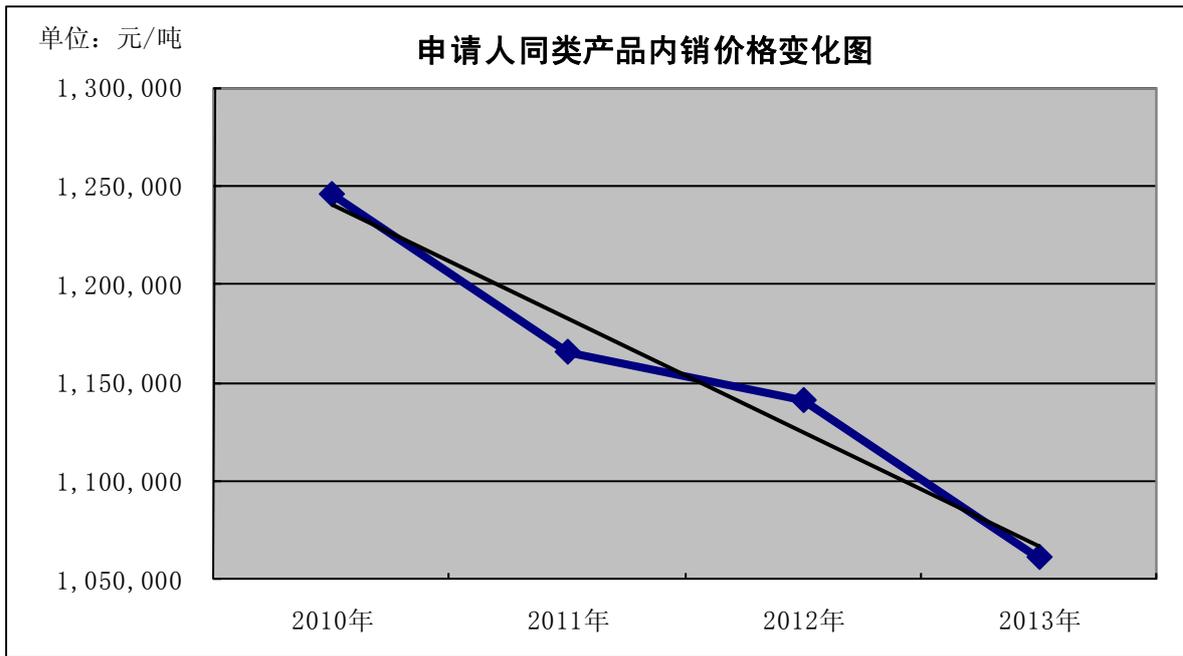
3.5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价格变化

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变化情况

单位：元/吨

期间	内销价格	变化幅度
2010年	1,245,717.74	-
2011年	1,165,660.65	-6.43%
2012年	1,141,143.35	-2.10%
2013年	1,061,460.35	-6.98%

注：（1）数据来源：根据申请人财务数据统计所得（附件八）；
（2）内销价格=内销收入/内销数量。



由于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呈持续下降趋势，且对申请人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和压低作用，申请调查期内，申请人同类产品价格也呈持续下降趋势。2011年相比2010年，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下降6.43%；2012年相比2011年，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下降2.10%。2013年与上年相比，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更是进一步下降了6.98%。2010年至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累计降幅接近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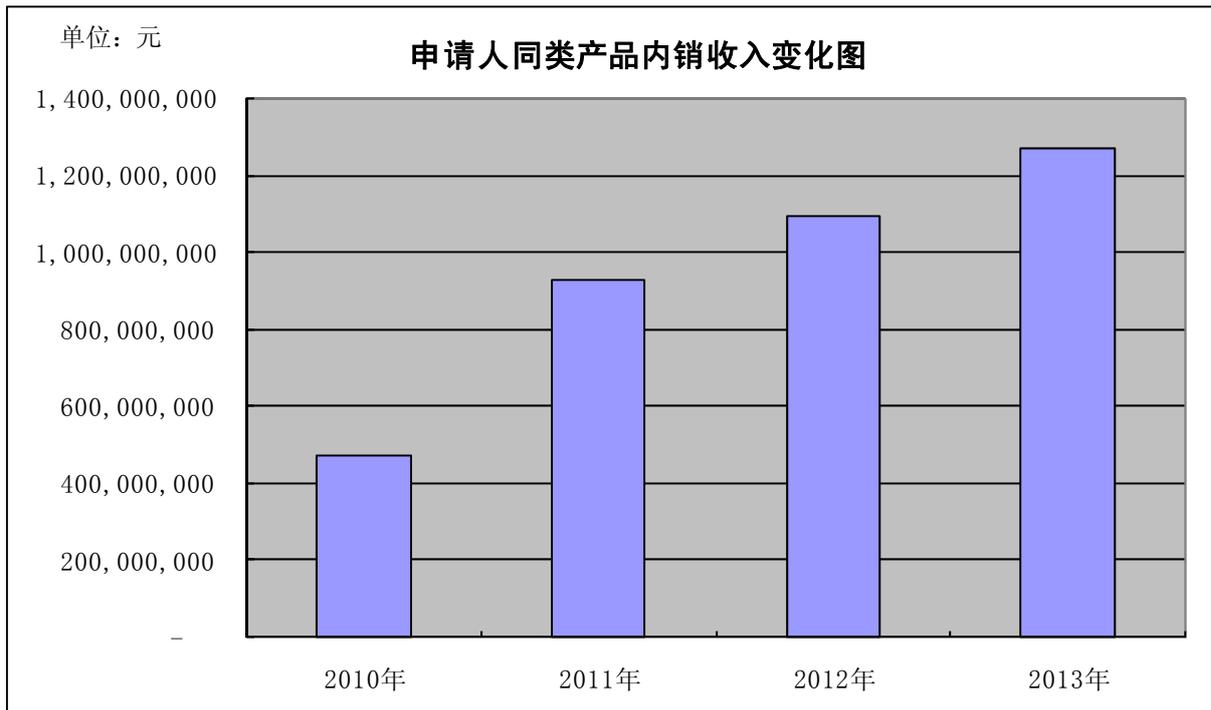
3.6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收入的变化情况

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销售收入变化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内销收入	变化幅度
2010年	473,579,940	-
2011年	928,188,424	95.99%
2012年	1,093,190,775	17.78%
2013年	1,268,697,098	16.05%

注：资料来源于附件八：“申请人财务数据和报表”。



申请调查期内，在内销数量持续增长的情况下，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内销收入也逐年有所增长。2011年、2012年和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收入分别同比增长95.99%、17.78%和16.05%。但是，如上文所述，由于内销数量增幅的大幅下降，以及内销价格的持续下降，2012年以来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收入的增幅也出现了明显的下降，2012年以及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收入同比增幅已经远低于2011年的增幅，而且也低于同期内销数量的增幅。

3.7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税前利润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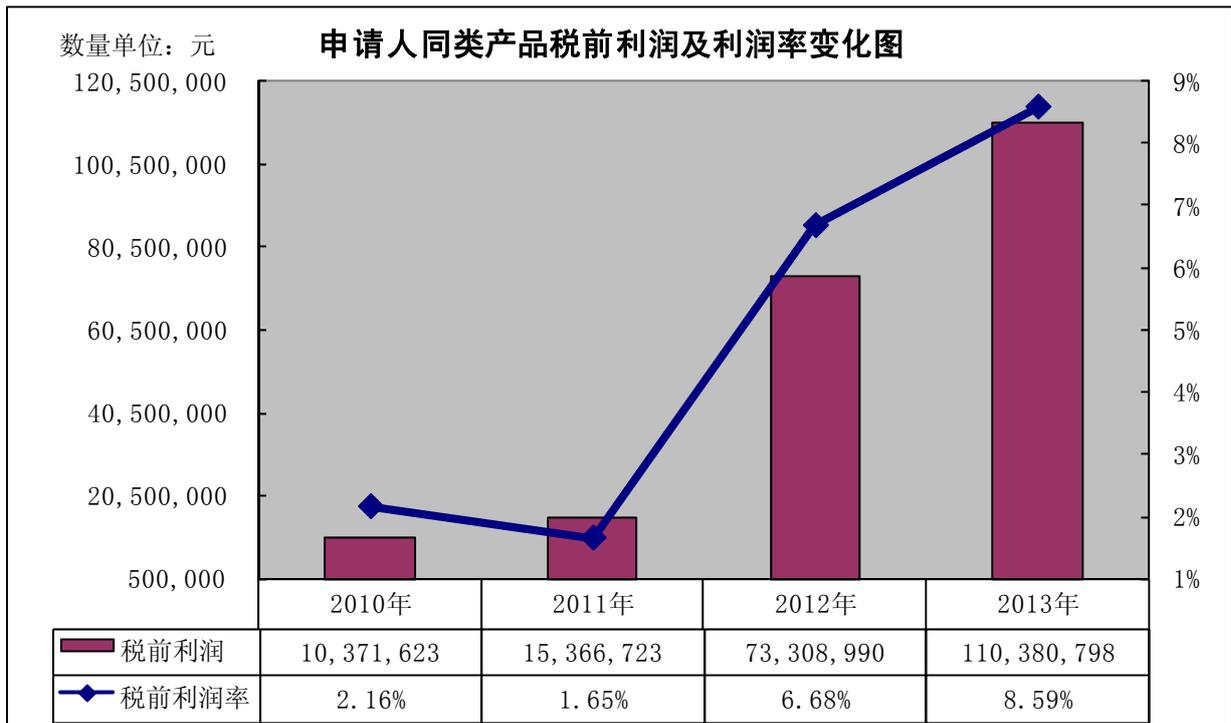
申请人同类产品税前利润和税前利润率变化情况

单位：元

期间	税前利润	变化幅度	税前利润率	增减百分点
2010年	10,371,623	-	2.16%	-
2011年	15,366,723	48.16%	1.65%	-0.50
2012年	73,308,990	377.06%	6.68%	5.03
2013年	110,380,798	50.57%	8.59%	1.91

注：（1）资料来源于附件八：“申请人财务数据和报表”；

（2）税前利润率=税前利润/销售收入。



申请调查期内，申请人同类产品的税前利润及利润率总体呈上升趋势。但是，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税前利润的增幅与2012年的增幅相比明显下降。而且，尽管申请人同类产品的税前利润率总体呈上升趋势，但是最高只有8.59%，2010年以及2011年更是只有2%左右，这不仅与光纤预制棒作为高投入、高附加值产品本来应该获得高利润回报是明显不相称的，而且也大大低于申请人了解到的同期国内下游光纤产品平均10%左右的税前利润率，因而明显处于偏低水平。

3.8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投资收益率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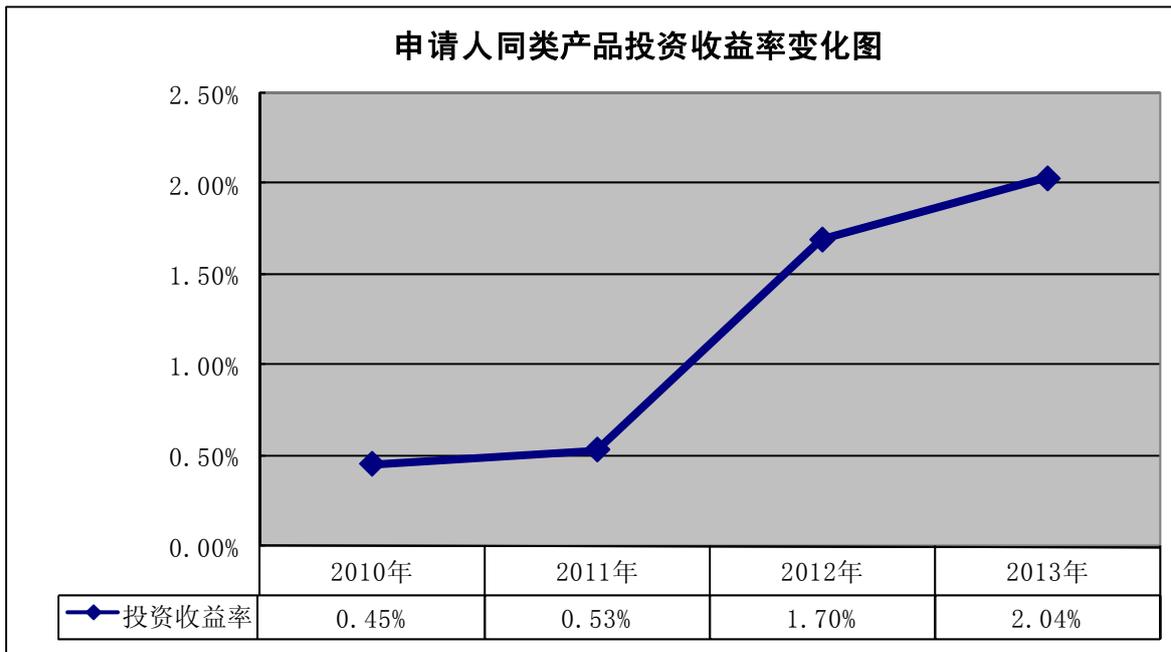
申请人同类产品平均投资额及投资收益率变化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平均投资额	变化幅度	税前利润	投资收益率	增减百分点
2010年	2,283,840,563	-	10,371,623	0.45%	-
2011年	2,882,205,519	26.20%	15,366,723	0.53%	0.08
2012年	4,320,403,359	49.90%	73,308,990	1.70%	1.16
2013年	5,421,966,398	25.50%	110,380,798	2.04%	0.34

注：（1）资料来源于附件八：“申请人财务数据和报表”；

（2）投资收益率 = 税前利润 / 平均投资额。



光纤预制棒产业是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其装置建设具有资金投入大、建设周期长等特点。近年来，为满足国内不断增长的国内市场需求，申请人不断投入大量资金新建或扩建现有装置。2010年至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平均投资额分别为22.8亿元、28.8亿元、43亿元和54亿元，2011年、2012年和2013年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26.20%、50%和25.50%。

然而，由于申请人同类产品产生的税前利润非常有限，税前利润率明显处于偏低水平，导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投资收益率处于极低水平。2012年最高的投资收益率也只有2%，2010年、2011年只有不足1%。如此严重偏低的投资收益率无疑将使得申请人近年来所投入的巨额资金无法得到有效回收，这将严重影响申请人技术创新和继续投资的积极性，也必将对国内产业的正常发展带来严重的威胁。

3.9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量的变化

申请人同类产品现金净流量的变化情况

单位：元

期间	现金净流量	变化幅度
2010年	-195,902,032	—
2011年	224,656,736	214.68%
2012年	106,379,998	-52.65%
2013年	-96,756,676	-190.95%

注：资料来源于附件八：“申请人财务数据和报表”。



上表数据显示，申请人同类产品分摊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010 年、2011 年、2012 年以及 2013 年分别为-1.96 亿元、2.25 亿元、1.06 亿元和-0.97 亿元。2011 年、2012 年分别同比增长 214.68%和下降 52.65%。2013 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现金流由 2011 年、2012 年的净流入转变为净流出。

3.10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工资和就业的变化

工资总额、就业人数及人均工资的变化情况

单位：元；人；元/人

期间	工资总额	就业人数	人均工资	人均工资变化幅度
2010 年	20,997,451	429	48,968	-
2011 年	24,384,894	451	54,039	10.35%
2012 年	28,877,773	497	58,124	7.56%
2013 年	44,260,599	609	72,678	25.04%

注：（1）资料来源附件八：“申请人财务数据和报表”；

（2）人均工资 = 工资总额 / 就业人数。

申请调查期内，随着申请人同类产品生产规模的扩大，同类产品的工资总额以及就业人数也在增加。人均工资也呈上涨趋势，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幅分别为 11.35%、7.56%和 25.04%。

3.11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劳动生产率的变化

申请人同类产品劳动生产率的变化情况

单位：芯公里/人

期间	产量	就业人数	劳动生产率	劳动生产率变化幅度
2010 年	745	429	1.74	-
2011 年	1,130	451	2.50	44.09%
2012 年	1,558	497	3.14	25.29%
2013 年	2,157	609	3.54	12.89%

注：（1）资料来源附件八：“申请人财务数据和报表”；

（2）劳动生产率=产量/就业人数。

申请调查期内，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劳动生产率呈上升趋势，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与上年相比增幅分别为 44.09%、25.29%和 12.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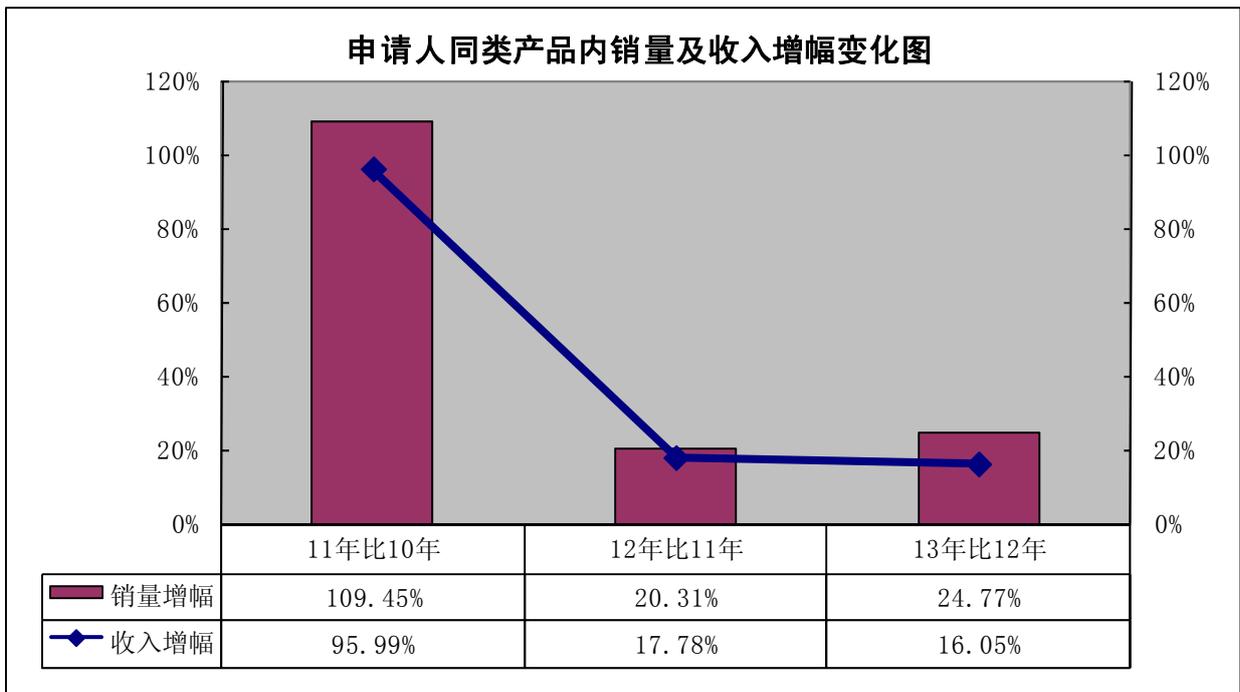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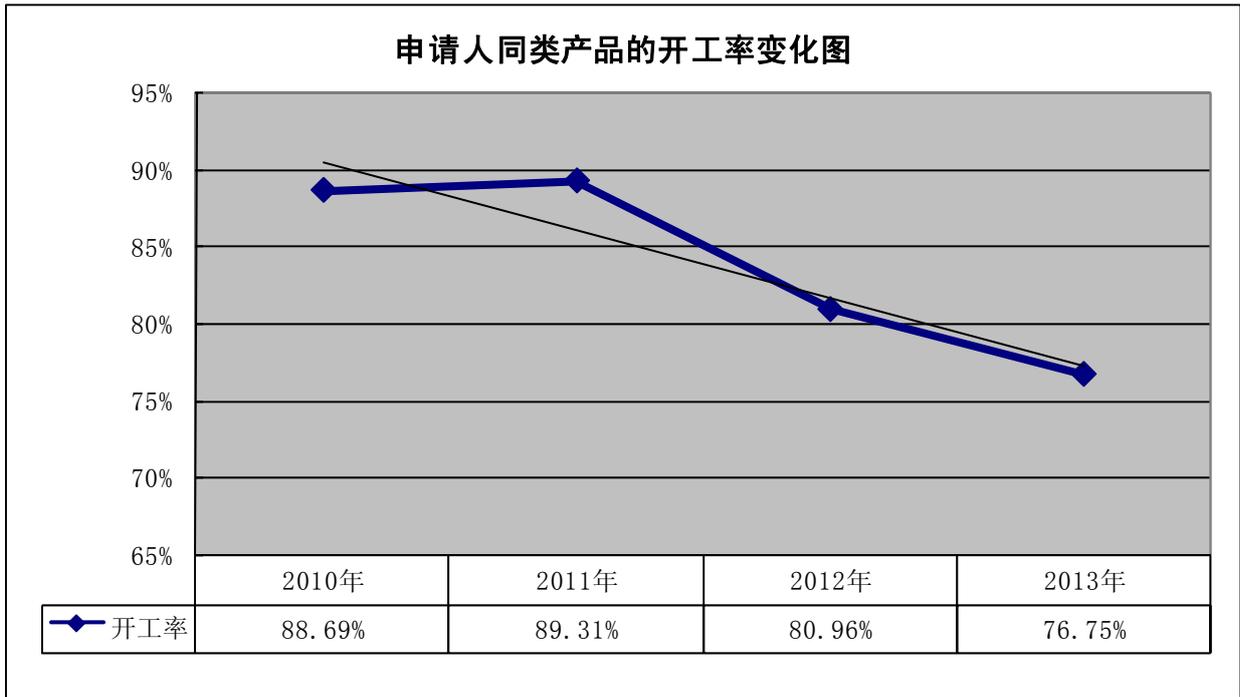
3.12 小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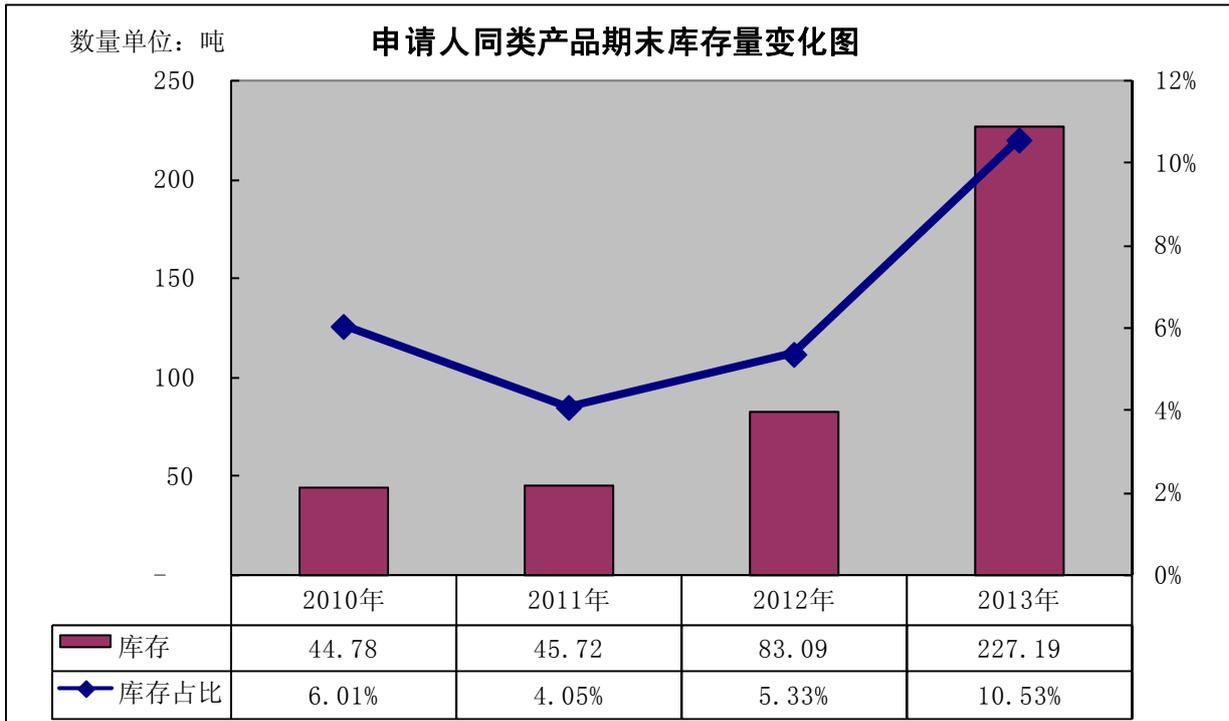
申请调查期内，国内光纤预制棒的市场需求持续大幅增长，且为全球需求最大的市场。在这些有利背景之下，申请调查期内，以申请人为代表的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规模逐步扩大，同类产品产能、产量、销量、市场份额、销售收入、税前利润、就业人数、人均工资等经济指标呈现不同程度的增长或上升趋势。而且，通过不断增加投资，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在管理、技术、装备水平和产品质量等方面得到较大提升，产业综合竞争力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增强，劳动生产率也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提高。

申请调查期内，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人民币价格呈持续下降趋势，2010 年至 2013 年，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价格累计下降了近 13%。而且，根据申请人初步掌握的证据，2013 年期间，日本、美国进口产品的倾销幅度分别高达 24.60%和 25.42%，这表明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价格处于非常低的水平。在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价格持续下降的同时，申请调查产品的绝对进口数量总体大幅上升，并且始终占据中国光纤预制棒较大的市场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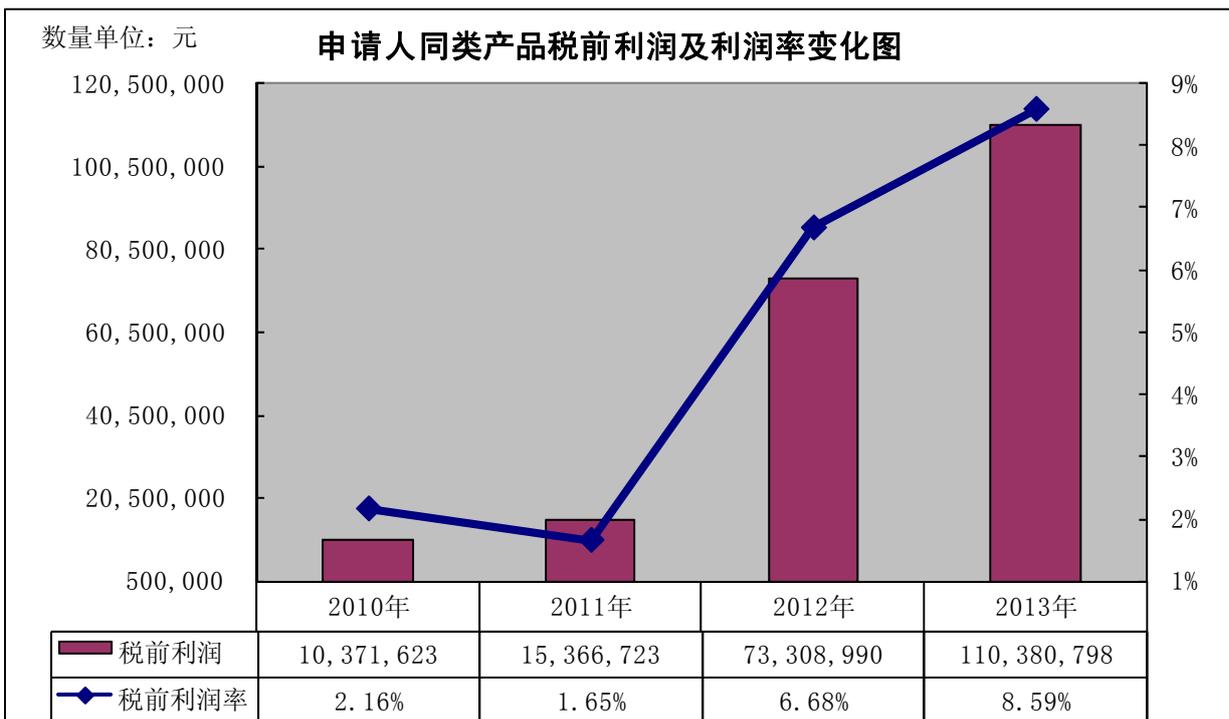
由于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价格持续大幅下降且一直以低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价格的方式在中国市场进行销售，对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和压低作用，导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内销价格也持续大幅下降并处于较低水平。受此影响，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生产经营遭受到了较为严重的冲击和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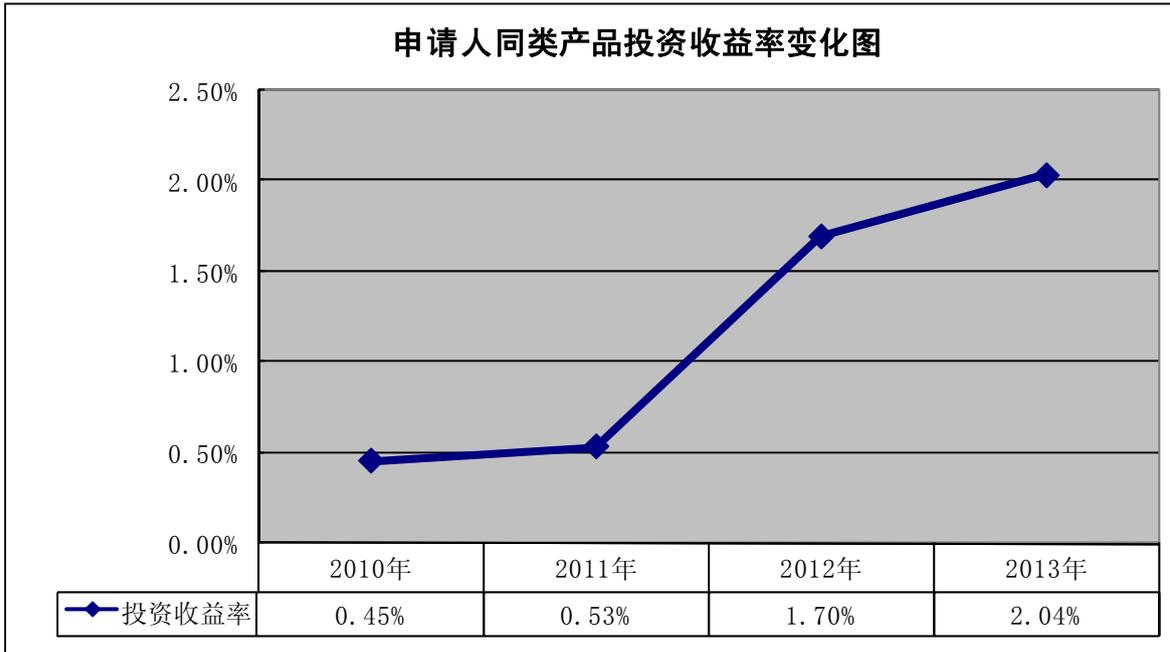
从生产经营指标来看，在国内市场需求持续大幅增长的背景下，申请调查产品的量增价跌使得申请人同类产品的产能无法得到充分发挥，开工率只有 80%左右，而且 2010 年至 2013 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开工率累计下降近 12 个百分点。2012 年以来，同类产品销售数量以及销售收入的增幅与 2011 年的增幅相比大幅下降，期末库存大幅增长，库存占同期产量的比例也大幅提升至较高的水平，同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受到了明显的抑制。





从财务指标来看，在整个申请调查期内，由于申请调查产品对申请人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进而压低了申请人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导致同类产品的内销价格也持续下降并处于较低水平，进而导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税前利润率、投资收益率在整个申请调查期内明显处于偏低水平，如此严重偏低的投资回报率无疑将使得申请人近年来所投入的巨额资金无法得到有效回收，这将严重影响申请人技术创新和继续投资的积极性，也必将对国内产业的正常发展带来严重的威胁。此外，同类产品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从 2012 年以来也呈持续下降趋势，并在 2013 年由 2011 年、2012 年的净流入转变为净流出。





上述申请人同类产品相关经济指标变化情况表明：一方面，申请调查期内，日本、美国申请调查产品的大量、低价进口已经对国内产业造成了较为严重的冲击和影响；另一方面，国内产业目前仍处于成长和发展的关键阶段，具有明显的脆弱性，对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和价格的变化非常敏感，容易受到申请调查产品大量、低价进口产品的冲击和影响。

而且，随着近年来中国光纤预制棒产业规模的逐步扩大以及国内产品供应量的逐年增长，加之在未来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很可能进一步大幅增长，国

内产业面临的市场竞争将会越来越激烈。在这种情况下，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为了维持甚至进一步抢占中国市场份额，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价格很可能进一步下滑并继续处于比国内同类产品价格低的状况，国内同类产品的价格也将被迫随进一步下滑，国内产业的生产和经营将处于更为脆弱的状况，很可能由此遭受进一步的冲击并最终出现严重的实质损害，国内产业很可能面临着巨大的实质损害威胁。

（三）实质损害威胁

申请人获得证据表明，近年来申请调查产品所占中国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基本保持在 90% 以上的极高水平，绝对进口数量总体大幅增长且增长率处于极高水平（2013 年相比 2010 年进口量大幅增长近 31%），这表明在未来可以预见的期间内，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很可能继续大幅增长。

同时，随着近年来中国光纤预制棒产业规模的逐步扩大以及国内产品供应量的逐年增长，加之在未来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很可能进一步大幅增长，国内产业面临的市场竞争将会越来越激烈。在这种情况下，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为了维持甚至进一步抢占中国市场份额，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价格很可能进一步下滑并继续处于比国内同类产品价格低的状况，国内同类产品的价格也将被迫随进一步下滑，国内产业的生产和经营将处于更为脆弱的状况，很可能由此遭受进一步的冲击并最终出现严重的实质损害，国内产业很可能面临着巨大的实质损害威胁。

因此，基于上述情况，申请人请求调查机关就申请调查产品是否会对国内产业造成实质损害威胁进行调查。

根据《反倾销产业损害调查规定》，实质损害威胁是指对国内产业尚未造成实质损害，但有证据表明如果不采取措施将导致国内产业实质损害发生的明显可预见和迫近的情形。在反倾销调查中，调查机关在确定实质损害威胁时，还应当审查但不限于以下因素：

- （1）表明进口很可能发生实质增长的倾销产品进口的大幅增长率；
- （2）表明进口很可能发生实质增长的倾销进口产品生产者生产能力的增长。在采用这一指标时应考虑是否存在其它出口市场吸收任何额外的出口；
- （3）进口产品是否正以将大幅压低或抑制国内同类产品价格的价格进口，并且将很可能导致对进口产品需求的增加；
- （4）被调查产品的库存情况。

结合上述法律规定，申请人根据可获得的证据资料，对申请调查产品是否构成对国内

产业的实质损害威胁分析如下：

1、除中国以外，全球其它主要光纤预制棒消费市场需求量处于相对较低甚至负增长的水平，产能严重过剩

全球光纤预制棒主要消费国家（地区）的供需变化情况

单位：吨

国家（地区）	项目/期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美国	产能	2250	2300	2500	2700
	需求量	1550	1620	1560	1480
	需求量变化幅度	-	4.52%	-3.70%	-5.13%
	需求量占全球比例	23.36%	21.75%	17.97%	14.61%
	过剩产能	700	680	940	1220
欧盟	产能	850	900	900	950
	需求量	540	620	650	680
	需求量变化幅度	-	14.81%	4.84%	4.62%
	需求量占全球比例	8.14%	8.32%	7.49%	6.71%
	过剩产能	310	280	250	270
日本	产能	2450	2600	2900	3100
	需求量	950	880	910	900
	需求量变化幅度	-	-7.37%	3.41%	-1.10%
	需求量占全球比例	14.32%	11.81%	10.48%	8.89%
	过剩产能	1500	1720	1990	2200
中国	产能	1080	1865	2945	4215
	需求量	2849	3579	4648	6053
	需求量变化幅度	-	25.6%	29.9%	30.23%
	需求量占全球比例	42.95%	48.05%	53.53%	59.77%
	过剩产能	-1769	-1714	-1703	-1838
其它亚洲国家	产能	500	550	700	800
	需求量	595	600	755	845
	需求量变化幅度	-	0.84%	25.83%	11.92%
	需求量占全球比例	8.97%	8.05%	8.70%	8.34%
	过剩产能	-95	-50	-55	-45
全球合计	产能	7220	8345	10085	11945
	产量	6670	7531	8839	10449
	需求量	6634	7449	8683	10128

注：（1）数据来源详见附件九：“全球光纤预制棒市场信息调查报告”；

（2）过剩产能=产能-需求量。

从上表数据可以看出，2010年以来，美国、欧盟、日本、中国以及其它亚洲国家光纤

预制棒的需求量占全球光纤预制棒总需求量的比例均在 98%左右，是全球光纤预制棒最主要的消费国家（地区）。

2010 年-2013 年期间，美国光纤预制棒需求量总体呈下降趋势，由 2010 年的 1550 吨下降至 2013 年的 1480 吨，累计降幅接近 5%。美国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占全球需求量的比例也呈持续下降趋势，由 2010 年的 23.36%下降至 2013 年预计的 14.61%，累计下降近 9 个百分点。而且美国国内光纤预制棒处于严重供过于求的状态，过剩产能逐年增长。

2010 年-2013 年期间，日本光纤预制棒需求量也总体呈下降趋势，由 2010 年的 950 吨下降至 2013 年的 900 吨，累计降幅为 5.26%。日本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占全球需求量的比例也呈持续下降趋势，由 2010 年的 14.32%下降至 2013 年的 8.89%，累计下降 5.43 个百分点。而且日本国内光纤预制棒处于严重供过于求的状态，过剩产能也是逐年大幅增长。

2010 年以来，尽管欧盟市场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在逐渐增长，但需求量占全球总需求量的比例仅维持在 6%-8%左右的较低水平，而且 2010 年-2013 年期间，欧盟占全球光纤预制棒总需求量的比例由 8.14%降至 6.71%，处于下降趋势。而且，2010 年-2013 年期间，欧盟地区光纤预制棒也是处于产能严重过剩的状态。因此，短期内欧盟市场基本没有吸收其它国家（地区）进口产品的能力，欧盟仍将扮演光纤预制棒净出口的角色。

就其它亚洲国家而言，尽管其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在逐渐增长，但同时其产能也在逐年增长，产能与需求量之间的差额由 2010 年的 95 吨减少至 2013 年的 45 吨，基本上仅依靠自身的产能就可以满足需求。而且，其它亚洲国家光纤预制棒需求量总体处于较低水平，2010 年-2013 年期间，其需求量占全球光纤预制棒总需求量的比例基本上保持在 8%左右的水平，对于日本和美国严重过剩的产能吸收能力非常有限。

2、市场规模巨大且需求持续大幅增长的中国市场对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具有极大的吸引力，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很可能继续以低价倾销的方式抢占中国市场份额

中国光纤预制棒需求量的变化情况表

单位：吨

期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全球需求量	6634	7449	8683	10128
中国需求量	2849	3579	4648	6053
中国变化幅度	-	25.6%	29.9%	30.23%
所占比例	42.95%	48.05%	53.53%	59.77%

注：（1）全球需求量数据来源详见附件九：“全球光纤预制棒市场信息调查报告”；

（2）中国的需求量为表观消费量，所占比例为中国需求量占全球需求量的比例。

2010年以来，中国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呈持续大幅增长的态势，2011年、2012年分别同比增长了25.6%和接近30%，2013年与2012年相比继续增长30.23%，而且中国连续多年成为全球最大的光纤预制棒消费市场，市场规模和潜力非常巨大。同时，中国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占全球光纤预制棒总需求量的比例也呈持续上升趋势，由2010年的42.95%上升至2013年的近60%。

因此，在日本、美国以及欧盟光纤预制棒产能严重过剩，其它亚洲国家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处于较低水平且基本上仅依靠自身的产能就可以满足需求的背景下，需求持续增长且规模巨大的中国市场势必成为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的必争之地，中国市场将继续成为日本、美国申请调查产品最为重要的海外目标市场。

3、日本、美国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大量增加的可能性

3.1 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合计产能全球第一，具有强大的生产能力

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产能变化情况

单位：吨

期 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全球产能	7250	8345	9885	11945
日本产能	2450	2600	2900	3100
美国产能	2250	2300	2500	2700
日本、美国合计产能	4700	4900	5400	5800
所占比例	65.10%	58.72%	53.54%	48.56%

注：（1）数据来源详见附件九：“全球光纤预制棒市场信息调查报告”；

（2）所占比例为日本、美国合计产能占全球产能的比例。

2010年-2013年期间，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产能均呈持续增长趋势，其中日本光纤预制棒产能从2010年的2450吨持续增长到2013年的3100吨，而同期美国光纤预制棒的产能则同样从2250吨持续增长到2013年的2700吨，而两国合计的光纤预制棒产能则从2010年的4700吨持续增长到2013年的5800吨，产能累计增长了1100吨。两国光纤预制棒的合计产能占同期全球总产能的一半左右，全球第一。两国光纤预制棒具有强大的生产能力。

3.2 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需求量总体呈下降趋势，需依赖出口的产能以及闲置产能大量增加，出口能力明显增强

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供需状况和出口能力

单位：吨

期 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日本产能	2450	2600	2900	3100
美国产能	2250	2300	2500	2700
日本、美国合计产能	4700	4900	5400	5800
日本产量	2360	2450	2740	2850
美国产量	2180	2200	2180	2500
日本、美国合计产量	4540	4650	4920	5350
日本需求量	950	880	910	900
美国需求量	1550	1620	1560	1480
日本、美国合计需求量	2500	2500	2470	2380
日本需依赖出口的产能	1500	1720	1990	2200
美国需依赖出口的产能	700	680	940	1220
两国合计需依赖出口的产能	2200	2400	2930	3420
日本依赖出口的产能占产能的比例	61.22%	66.15%	68.62%	70.97%
美国依赖出口的产能占产能的比例	31.11%	29.57%	37.60%	45.19%
两国需依赖出口的产能占产能的比例	46.81%	48.98%	54.26%	58.97%
日本闲置产能	90	150	160	250
美国闲置产能	70	100	320	200
日本、美国合计闲置产能	160	250	480	450

注：（1）数据来源详见附件九：“全球光纤预制棒市场信息调查报告”；

（2）需依赖出口的产能=产能-需求量；

（3）需依赖出口的产能占产能的比例=需依赖出口的产能/产能；

（4）闲置产能=产能-产量。

2010年以来，日本、美国单个国家以及两国合计光纤预制棒的产能呈持续大幅增长趋势，其中日本光纤预制棒的产能从2010年的2450吨持续增长到2013年的3100吨，产能累计增长了650吨；美国光纤预制棒的产能从2010年的2250吨持续增长到2013年的2700吨，产能累计增长了450吨，两国合计的光纤预制棒产能从2010年的4700吨持续增长到2013年的5800吨，产能累计增长了1100吨。

而相对于两国持续大幅增加的产能，两国光纤预制棒的国内需求量相反总体呈下降趋势，日本需求量从2010年的950吨下降至2013年的900吨，美国需求量从2010年的1550吨下降至2013年的1480吨，两国合计的需求量从2010年的2500吨下降至2013年的2380吨，累计下降120吨，导致两国光纤预制棒需依赖出口的产能持续大幅增长。2010年，日

本、美国光纤预制棒需依赖出口的产能分别为 1500 吨和 700 吨，两国光纤预制棒需依赖出口的产能合计为 2200 吨。2013 年，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需依赖出口的产能将分别增加到 2200 吨和 1220 吨，相比 2010 年分别增加了 700 吨和 520，两国光纤预制棒需依赖出口的合计产能增加到 3420 吨，相比 2010 年增加了 1220 吨。

与此同时，两国光纤预制棒需依赖出口的产能占总产能的比例也持续增长。2010 年，日本、美国需依赖出口的产能占其产能的比例分别为 61.22%和 31.11%，两国合计占比为 46.81%。2013 年，日本、美国需依赖出口的产能占其产能的比例分别上升为 70.97%和 45.19%，两国合计占比上升为近 59%。也就是说，两国有一半以上的过剩产能需要依赖国外市场来消化，两国光纤预制棒的出口能力非常巨大。

此外，2010 年以来，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合计的闲置产能也总体呈上升趋势。2010 年，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的闲置产能分别为 90 吨和 70 吨，两国闲置产能合计为 160 吨。2013 年，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的闲置产能分别为 250 吨和 200 吨，两国闲置产能合计为 450 吨。如果两国光纤预制棒的闲置产能得到充分释放，其出口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因此，在欧盟光纤预制棒产能严重过剩没有能力吸收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过剩产能，以及其它亚洲国家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处于较低水平且基本上仅依靠自身的产能就可以满足需求的背景下，需求持续增长且规模巨大的中国市场势必成为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的必争之地。

3.3 中国市场是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对外出口最主要的目标市场

日本光纤预制棒的对外出口数量情况

单位：吨

期 间	2010	2011	2012	2013 年
总出口量	1385.58	1547.56	1805.91	1958.67
总产量	2360	2450	2740	2850
出口量占产量比例	59%	63%	66%	69%
对中国出口量	925.73	1119.97	1322.07	1511.19
对中国出口量 占总出口量的比例	67%	72%	73%	77%

注：出口数据来源请参见附件十：“日本海关光纤预制棒出口统计数据”。

美国光纤预制棒的对外出口数量情况

单位：吨

期 间	2010	2011	2012	2013 年预计
总出口量	620	560	600	980
总产量	2180	2200	2180	2500
出口量占产量比例	28%	25%	28%	39%

对中国出口量	568	499	522	879
对中国出口量 占总出口量的比例	92%	89%	87%	90%

注：（1）美国光纤预制棒的总出口量数据来源请参见附件九：“全球光纤预制棒市场调查报告”；

（2）对中国出口量数据来源见“附件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光纤预制棒进出口数据统计”。

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对外出口数据显示，2010年至2013年，日本光纤预制棒总出口量持续大幅增长，2011年、2012年、2013年与上年相比分别增长12%、17%和8%。与此同时，日本光纤预制棒总出口量占同期总产量的比例也持续上升，由2010年的59%上升至2013年的69%，对海外市场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日本2/3左右的产量需要国外市场来消化，具有强大的出口能力。2010年至2013年，日本光纤预制棒对中国出口量占其光纤预制棒对外总出口量的比例不断攀升且处于较高水平，由2010年的67%上升至2013年77%，累计增加了10个百分点。

对于美国而言，2010年以来，美国光纤预制棒总出口量总体也呈大幅增长趋势，2013年与2010年相比大幅增长58%，总出口量占同期总产量的比例也持续上升，由2010年的28%上升至2013年的39%，累计增加了11个百分点，对海外市场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2010年至2013年，美国光纤预制棒对中国出口量占其光纤预制棒对外总出口量的比例保持在90%左右的高位。

上述情况表明，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海外市场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出口能力在明显增强，且中国市场是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对外出口最主要的目标市场。在两国光纤预制棒产能严重过剩，需依赖出口的产能以及闲置产能大幅增长的背景下，可以合理预见，两国光纤预制棒厂商极有可能继续加大对中国市场的出口力度，两国光纤预制棒对中国出口量以及占其总出口量的比例很有可能进一步提高。

3.4 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的大幅增长率表明其对华出口存在进一步实质增长的可能性

根据《反倾销产业损害调查规定》第八条以及以及《反倾销协定》第3.7条的规定，倾销进口产品进入国内市场的大幅“增长率”，是证明进口数量可能实质性增长的一个重要指标。证据显示，2010年至2013年，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总体呈大幅增长态势，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1.91%、大幅增长14.90%和大幅增长近16%，2013年相比2010年更是大幅增长了近31%。如此巨大的进口数量增长率，充分显示出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的大幅增长具有明显的持续性，表明申请调查产品对华出口存在进一步实质性增长的可能性。

3.5 小结

综合以上各项因素表明，2010年以来，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产能呈持续大幅增长趋势，需依赖出口的产能以及闲置产能大量增加，存在大量的可充分自由使用的产能。两国

光纤预制棒对海外市场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亟需寻求国外市场消化其过剩产能。而且，长期以来中国市场是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对外出口最主要的目标市场，申请调查期内两国光纤预制棒合计对中国出口数量的增幅非常明显。在未来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在日本、美国以及欧盟光纤预制棒产能严重过剩，其它亚洲国家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处于较低水平且基本上仅依靠自身产能就可以满足需求的背景下，需求持续增长且规模巨大的中国市场对两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将继续具有极大的吸引力。两国光纤预制棒厂商极有可能进一步加大对中国的低价出口力度以消化其持续增长的过剩产能，两国向中国出口光纤预制棒的数量发生实质性增长是明显可预见且迫近的，这必将会对国内产业造成严重的冲击和威胁。

4、申请调查产品可能对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价格的影响

如上文相关部分所述，初步据表明，申请调查期内，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对华出口销售存在明显的倾销行为，两国光纤预制棒对华出口的倾销幅度均在 25%左右。同时，2010 年以来，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始终低于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内销价格，申请调查产品对申请人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在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总体大幅增长且市场份额保持在较高水平的情况下，2010 年以来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始终低于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内销价格且大幅下滑给申请人同类产品带来了严重的降价压力，对申请人同类产品的价格产生了明显的压低作用，导致 2010 年至 2013 年申请人同类产品内销价格累计下降了接近 15%。申请调查产品的低价进口已经对国内市场秩序以及国内产业造成了较大的冲击和影响。

与此同时，如前文所述，日本、美国具有巨大的光纤预制棒生产能力和不断增长的强大出口能力，在未来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迫于产能持续严重过剩的压力，出于继续维持甚至抢占市场份额、保持高开工率的目的，极有可能进一步加大对中国出口申请调查产品的力度。同时，目前国内外光纤预制棒产品的同质化率较高。因此，产品的价格对下游用户的选择起着重要的作用。而且，目前国内产业在中国市场上占有的市场份额也在逐步上升。

在这样的背景下，在没有其它明显优势的情况下，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想要消化其持续增长的过剩产能和闲置产能，继续维持甚至抢占在中国的市场份额，只能继续采取低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价格的销售方式和策略，甚至加大倾销力度，其对华出口价格很可能进一步下降并出现更大幅度低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价格的情况，进一步压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而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这种极有可能采取的低价销售策略将势必加大其申请调查产品对中国市场的出口数量，进而扰乱中国市场供应格局，加剧市场竞争。

与此同时，在合理可预见的期间内，国内产业仍然需要高度依赖国内市场。而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所拥有巨大的过剩产能和出口能力，对国内产业始终意味着巨大的压

力和威胁。在面对申请调查产品强大的市场扩张能力以及进一步大量低价倾销，以及国内自身供给能力的逐步提升，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的情况下，为了保证生产的正常运转以及维持一定的市场份额，国内产业将只能继续被迫跟随申请调查产品，进一步大幅降低产品的销售价格，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价格很可能因此进一步遭受到申请调查产品的实质性压低，这必将会对国内产业造成严重的冲击和威胁。

5、申请调查产品可能对国内产业的影响

如上文相关部分所述，申请调查期内，由于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总体大幅增长、进口人民币价格始终低于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内销价格且持续下降对国内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和压低作用，导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内销价格也持续大幅下降。受此影响，在国内市场需求持续大幅增长且供不应求的背景下，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产能并没有得到充分的利用，开工率只有 80%左右，而且 2010 年至 2013 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开工率累计下降近 12 个百分点；2012 年以来，同类产品销售数量以及销售收入的增幅大幅下降，期末库存大幅增长，库存占同期产量的比例也大幅提升至较高的水平；同类产品的税前利润率、投资收益率在整个申请调查期内明显处于偏低水平；同类产品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从 2012 年以来也呈持续下降趋势，并在 2013 年由 2011 年、2012 年的净流入转变为净流出。

上述经济指标变化情况表明：一方面，申请调查期内，申请调查产品的低价进口已经对国内产业造成了较为严重的冲击和影响；另一方面，国内产业目前仍处于发展的重要阶段，具有明显的脆弱性，对于申请调查进口产品数量和价格的变化非常敏感，容易受到申请调查进口产品大量、低价的冲击和影响。

而且，近年来随着中国光纤预制棒产业规模的逐步扩大以及国内产品供应量的逐年增长，加之在未来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很可能进一步大幅增长，国内产业面临的市场竞争将会越来越激烈。在这种情况下，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为了维持甚至进一步抢占中国市场份额，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价格很可能进一步下滑并继续处于比国内同类产品价格低的状况，国内同类产品的价格也将被迫随进一步下滑，国内产业的生产和经营将处于更为脆弱的状况。

在此情况下，如果没有及时采取相应的反倾销措施，国内产业的生产和经营状况将很可能出现严重恶化。届时，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将很可能出现严重滞销，进而将导致同类产品的产量、开工率、销量和市场份额等指标出现下降。而且，由于同类产品价格将进一步受到严重压制和削减，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将不得不被迫继续降价销售，同类产品的创效能力将进一步受到极大的削弱，同类产品的销量和销售收入很可能出现大幅的下降，同类产品本来就明显偏低的税前利润率将可能进一步下滑，并且国内产业可能会出现严重亏损，严重偏低的投资收益率也将进一步下降并可能降到负值水平，现金净流出量很可能进一步扩大，并将影响到同类产品就业人员的数量和工资收入。受此影响，近年来国内产业投入扩建和新建项目的巨额资金将得不到有效回收，企业的抗风险能力减弱，产业的进一步发

展将受到阻碍。国内产业的生存状况面临着巨大的威胁，国内产业的生产和经营状况将很可能由此遭受进一步的冲击并最终出现严重的实质性损害。

（四）结论：申请调查产品对国内产业构成了实质损害威胁

根据上文分析表明：

- 1、 申请调查期内，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总体大幅上升，并且始终占据国内较大的市场份额。申请调查产品进口人民币价格持续下降，并对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和压低作用。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生产经营状况已经遭受到了较为严重的冲击和影响。而且国内产业目前仍处于重要的发展阶段，具有明显的脆弱性，对于申请调查进口产品数量和价格的变化非常敏感，容易受到大量、低价进口产品的冲击和影响。
- 2、 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的供需状况和对外出口等相关情况表明，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极有可能进一步加大对中国的低价出口力度以消化其持续增长的过剩产能和闲置产能；而且，相关证据和事实表明，在未来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极有可能继续采取低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价格的销售模式和策略，其对华出口价格很可能进一步下降并继续低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价格的情况，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价格也很可能因此遭受到更为严重的实质性削减和压低。这极有可能将导致国内对申请调查产品需求的进一步增加。日本、美国向中国出口光纤预制棒的数量发生实质性增长是明显可预见且迫近的。
- 3、 近年来，随着中国光纤预制棒产业规模的逐步扩大以及国内产品供应量的逐年增长，加之在未来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很可能进一步大幅增长，国内产业面临的市场竞争将会越来越激烈。在这种情况下，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为了维持甚至进一步抢占中国市场份额，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价格很可能进一步下滑并继续处于比国内同类产品价格低的状况，国内同类产品的价格也将被迫随进一步下滑，国内产业的生产和经营将处于更为脆弱的状况。
- 4、 受到上述影响，在未来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国内产业的生产和经营状况面临着巨大的威胁，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相关经济指标将很有可能出现进一步恶化，国内产业将很可能由此遭受更为严重的冲击。

鉴于上述情形，申请人认为，申请调查产品的倾销行为已经对国内产业构成了实质损害威胁，并且这一实质损害威胁具有高度的现实性和紧迫性。如果不及时采取反倾销措施，国内产业的生产经营状况将极有可能会严重恶化，将遭受到实质性损害。

六、 倾销与损害之间的因果关系

（一） 申请调查产品造成国内产业实质损害威胁的原因分析

申请调查期内尽管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规模逐步扩大，但仍然处于发展阶段，具有明显的脆弱性。2010年以来，由于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对华出口存在明显的倾销行为，进口人民币价格持续大幅下降而且一直以低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价格的方式在中国市场进行销售，对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造成了明显的价格削减和压低作用。受此影响，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内销价格也持续大幅下降。

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的低价销售策略使得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总体呈大幅增长态势。2010年至2013年，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量分别为1922吨、1885吨、2166吨和2508吨，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1.91%、大幅增长14.90%和大幅增长近16%，2013年相比2010年更是大幅增长了近31%。

申请调查产品的上述大量、低价进口已经对国内产业造成了较为严重的冲击和影响。2010年以来，在国内市场需求持续大幅增长且供不应求的背景下，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产能并没有得到充分的利用，开工率只有80%左右，而且2010年至2013年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开工率累计下降近12个百分点；2012年以来，同类产品销售数量以及销售收入的增幅大幅下降，期末库存大幅增长，库存占同期产量的比例也大幅提升至较高的水平；同类产品的税前利润率、投资收益率在整个申请调查期内明显处于偏低水平；同类产品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从2012年以来也呈持续下降趋势，并在并在2013年由2011年、2012年的净流入转变为净流出。而且，这也进一步表明国内产业处于脆弱的状态，对于申请调查进口产品数量和价格的变化非常敏感，容易受到大量、低价进口产品的冲击和影响。

与此同时，2010年以来，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产能呈持续大幅增长趋势，需依赖出口的产能以及闲置产能大量增加，存在大量的可充分自由使用的产能。两国光纤预制棒对海外市场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亟需寻求国外市场消化其过剩产能。而且，长期以来中国市场是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对外出口最主要的目标市场，2012年以来两国光纤预制棒对中国出口数量的增幅非常明显（2013年与上年相比，其中美国光纤预制棒对中国出口数量增幅更是高达近69%）。在未来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在日本、美国以及欧盟光纤预制棒产能严重过剩，其它亚洲国家光纤预制棒需求量处于较低水平且基本上仅依靠自身的产能就可以满足需求的背景下，需求持续增长且规模巨大的中国市场对两国光纤预制棒厂商将继续具有极大的吸引力。两国光纤预制棒厂商极有可能进一步加大对中国的低价出口力度以消化其持续增长的过剩产能，两国向中国出口光纤预制棒的数量发生实质性增长是明显可预见且迫近的。

而且，目前国内外光纤预制棒产品的同质化率较高，产品价格对下游用户的选择起着

重要的作用。在目前国内产业在中国市场上占有的市场份额也在逐步上升的情况下，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想要消化其持续增长的过剩产能和闲置产能，继续维持甚至抢占在中国的市场份额，只能继续采取低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价格的销售方式和策略，甚至加大倾销力度，其对华出口价格很可能进一步下降并出现更大幅度低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价格的情况。

另外，近年来随着中国光纤预制棒产业规模的逐步扩大以及国内产品供应量的逐年增长，加之在未来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很可能进一步大幅增长，国内产业面临的市场竞争将会越来越激烈。在这种情况下，日本、美国光纤预制棒厂商为了维持甚至进一步抢占中国市场份额，申请调查产品的进口价格很可能进一步下滑并继续处于比国内同类产品价格低的状况。

在面对申请调查产品强大的市场扩张能力以及进一步大量低价倾销的影响下，国内产业将处于更为脆弱状态，市场竞争将更为激烈，在此情况下，为保住国内的市场份额，国内产业将只能继续被迫跟随申请调查产品，进一步大幅降低产品销售价格，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价格也很可能因此进一步遭受到申请调查产品的实质性削减和压低，生产经营面临着巨大的威胁。届时，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将很可能出现严重滞销，进而将导致同类产品的产量、开工率、销量和市场份额等指标出现下降。而且，由于同类产品价格将进一步受到严重削减和压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将不得不被迫继续降价销售，同类产品的创效能力将进一步受到极大的削弱，同类产品的销量和销售收入很可能出现大幅的下降，同类产品本来就明显偏低的税前利润率将可能进一步下滑，并且国内产业可能会出现严重亏损，严重偏低的投资收益率也将进一步下降并可能降到负值水平，现金净流出量很可能进一步扩大，并将影响到同类产品就业人员的数量和工资收入。受此影响，近年来国内产业投入扩建和新建项目的巨额资金将得不到有效回收，企业的抗风险能力减弱，产业的进一步发展将受到阻碍。国内产业的生产和经营状况将很可能由此遭受进一步的冲击并最终出现严重的实质损害。

综上，申请调查产品的大量低价倾销与国内产业所面临的实质损害威胁之间具有直接的关联关系。如果不及时采取相应的反倾销措施，申请调查产品将进一步大量低价进入中国市场，国内产业将很可能由此遭受进一步的冲击并最终出现实质损害。

（二） 其它可能造成国内产业损害的因素分析

1、 其它国家和地区的进口产品的影响

如上文所述，申请调查期内，申请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占同期国内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保持在 90%以上，其它国家和地区的进口光纤预制棒很少。因此，申请人认为，其它国家和地区的进口光纤预制棒在合理可预见的期间内不会对国内产业造成实质损害威胁。

2、 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

申请调查期内，中国光纤预制棒的表现消费量（需求量）持续增长。2010年至2013年，中国光纤预制棒的表现消费量（需求量）分别为2849吨、3579吨、4684吨和6053吨，2011年至2013年与上年相比分别大幅增长25.64%、29.86%和30.23%。

根据中国《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间通过“宽带中国”战略的实施，我国将继续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完善和更新现有主干网和城域网，并进一步推广以FTTH为主的城市接入网建设；同时加快3G网络在城市的深度覆盖，并统筹3G、LTE和WLAN的协调发展。可以合理预见，随着未来几年我国光纤宽带建设的稳步推进和深化，作为拉制光纤上游原料的光纤预制棒的市场需求量将会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因此，申请人认为，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光纤预制棒消费市场，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本身不会成为实质性损害威胁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的因素。真正对国内产业形成巨大威胁的是申请调查产品的大量低价进口。

3、 消费方式的变化影响

到目前为止，我国没有限制使用光纤预制棒的政策变化，也没有出现由于其它替代产品等消费模式变化而导致光纤预制棒市场萎缩的情况。在未来合理可预见的期间内，我国并不会出现限制使用光纤预制棒的政策变化，也不会出现能够替代光纤预制棒的产品。

因此，申请人认为，消费方式的变化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成为实质性威胁国内产业经营状况的因素。

4、 出口变化的影响

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主要依赖国内市场，申请调查期内同类产品的出口量很小，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出口量占其同期总销量的比例只有1%左右。如此微小的出口量对整个国内产业的影响非常小。因此，申请人认为，出口的变化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成为实质性威胁国内产业经营状况的因素。

5、 技术发展状况以及国内外正常竞争的影响

目前，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生产技术大多是从国外引进，在吸收国外先进技术的同时，国内企业也不断自主创新，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产技术，申请人之一富通集团有限公司的光纤预制棒获得了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打破了国外厂商的技术垄断，国内产业生产出来的同类产品与申请调查产品的质量基本相同，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同时，国内企业一直致力与提高企业的技术水准、扩大企业的生产规模。因此，申请人认为，光

纤预制棒技术的发展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成为实质性威胁国内产业经营状况的因素。

在生产经营管理方面，国内生产企业也普遍致力管理的规范和提升。申请人和申请调查国家厂商的销售渠道和客户群体也基本相同。国内产业无论在产品质量上还是生产经营管理上都具备良好的市场竞争能力。如果申请调查产品与国内产业的同类产品进行公平竞争，国内产业完全具备本土的优势，不会遭受严重的实质损害威胁。

6、商业流通渠道和贸易政策的影响

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入以及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目前国内光纤预制棒产品完全实行市场化的价格机制，生产经营完全受市场规律调节。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渠道、客户群体基本与申请调查产品相同，在商业流通领域并不存在、预计在未来一段时间也不会存在其它阻碍国内同类产品销售或造成国内产业损害的因素。

另外，到目前为止，中国没有颁布限制该产业贸易行为的其它相关政策，预计在未来一段时间也不会颁布此类政策，国内产业没有也不会受到这方面的负面影响。

7、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

在本案申请调查期间内，国内产业生产企业均未发生自然灾害或者其它严重不可抗力事件，同类产品生产设备营运正常，未受到意外影响。而且，鉴于国内生产企业的设备先进、管理体系完善，在可合理预见的期间内，不可抗力因素并不会成为威胁国内产业生产经营状况的因素。

（三）结论

基于上述分析，申请人认为，原产于日本、美国的进口光纤预制棒产品的大量低价倾销行为，即将成为导致国内产业遭受实质损害的原因，而其它因素并不会成为实质性威胁国内产业经营状况的因素。

七、公共利益之考虑

在2004年4月5日《商务部关于做好维护国内产业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明确指出：“产业安全是我国经济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做好维护产业安全工作的主要任务是：为我国产业创造良好的生存环境，使其免受进口产品不公平竞争和进口激增造成的损害；为产业创造正常的发展条件，使各产业能够依靠自身的努力，在公平的市场环境中获得发展的空间，赢得利益，从而保证国民经济和社会全面、稳定、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根据上述指导意见，申请人认为：反倾销正是为了纠正进口产品不公平贸易竞争的行为，消除或避免其对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造成的损害性影响。采取相关贸易救济措施的目的就是通过对破坏正常市场秩序的不规范低价倾销行为的制约，以维护和规范正常的贸易秩序，恢复和促进公平竞争。根据欧盟等国家和地区的贸易救济实践，考虑公共利益问题时对于恢复扭曲的市场秩序和保护有效的竞争应予以特别的重视。由于原产于日本、美国的进口光纤预制棒在中国进行大量低价倾销，且其在中国市场的销售价格始终低于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这种不公平的竞争方式已经严重破坏了国内市场公平竞争秩序，给国内产业造成了非常大的价格压力，国内产业经营状况也受到了明显的负面影响并面临巨大的威胁。在这种情况下，及时有效地采取反倾销措施，有助于恢复这种被扭曲的竞争秩序，保障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的合法权益，这是符合我国公共利益的。

光纤通信技术是现代信息社会的基石和支柱，是“信息高速公路”或“国家信息基础设施”的技术基础和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全世界通信系统中，80%以上的信息量都是经过光纤传送的。光纤通信事业的蓬勃发展，不仅使通信和信息产业发生革命性变化，也将对21世纪的社会和经济发展产生巨大的影响。光纤作为光信号的载体，是光通信技术发展的基本元素和关键材料。而光纤预制棒作为制作光纤、光缆的重要基础材料，被誉为光通信产业“皇冠上的明珠”。对光纤光缆产业而言，光纤预制棒的技术水平具有决定性的作用，是光纤通信事业形成和发展的决定性命脉。因此，光纤预制棒产业的健康发展对国内光纤、光缆通信和信息产业的发展以及国家安全和经济安全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此，国家科技部在“十五”国家科技攻关项目和“863”光电子新材料研究计划中，大力支持光纤预制棒产业化技术发展。

此外，根据我国《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末，通过实施“宽带中国”战略，我国将初步建成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初步实现“城市光纤到楼入户，农村宽带进乡入村，信息服务普惠全民”，新兴信息服务成为推动行业发展的重要力量，通信业在全面提升国家信息化水平和支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作用更加突出。而如上文所述，光纤预制棒是制作光纤、光缆的重要基础材料，而目前我国光纤产业对进口尤其是日本的光纤预制棒依赖较大的背景下，很难保证光纤预制棒的进口不会受制于人。因此，全力保障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的健康发展、持续稳定和扩大供应量对我国通信业“十二五”规划目标的实现无疑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意义，保护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免受进口倾销的冲击和损害完全符合国家公共利益。

近年来，顺应国内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投入大量资金新建和扩建同类产品生产能力，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的规模逐步扩大，但目前国内产业仍处于发展的重要阶段，处于较为脆弱的状态。在这种情况下，对申请调查产品进行反倾销调查并实施相应的反倾销措施，维护公平竞争和稳定、有序的市场秩序对确保具有战略意义的光纤预制棒产业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显得尤为重要，进而为我国的宽带中国国家战略保驾护航，为国家经济和国防安全保驾护航。

综上，申请人认为对日本、美国的倾销进口光纤预制棒产品开展反倾销调查、并采取相应的贸易救济措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共利益。

八、 结论和请求

（一） 结论

根据上述事实 and 理由，申请人认为：

- （1） 原产于日本、美国的进口光纤预制棒产品存在倾销，国内产业受到了实质损害威胁，而且倾销与产业损害之间存在因果关系。如果不及时采取反倾销措施，国内产业的生产经营状况极有可能会严重恶化，并将遭受到实质损害。
- （2） 在这种情况下，及时有效开展反倾销调查并采取相应反倾销措施，有利于恢复正常的市场竞争秩序，保护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的合法权益。同时，反倾销措施的采取对于保障和进一步推进我国光纤预制棒国产化进程，进而为我国的宽带中国国家战略保驾护航，为国家经济和国防安全保驾护航。因此，对日本、美国的进口光纤预制棒开展反倾销调查并采取反倾销措施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紧迫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共利益。

（二） 请求

为了保护国内光纤预制棒产业的合法权益以及今后的发展前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的规定，申请人请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对原产于日本、美国并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产品进行反倾销立案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向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做出建议，对原产于日本、美国并向中国出口的光纤预制棒产品征收反倾销税。

第二部分 保密申请

一、 保密申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 22 条的规定，申请人请求对本申请书中的材料以及附件作保密处理，即除了本案调查机关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所规定的部门可以审核及查阅之外，该部分材料得以任何方式进行保密，禁止以任何方式接触、查阅、调卷或了解。

二、 非保密性概要

为使本案的利害关系方能了解本申请书以及附件的综合信息，申请人特此制作申请书以及附件的公开文本，而有关申请保密的材料和信息在申请书及附件的公开文本中作了有关说明或非保密性概要。

三、 保密处理方法说明

对于本申请书公开文本中涉及申请人商业秘密的相关数据和信息，申请人按照如下方法进行保密处理：

对于在申请书正文表格中列示的单家申请人企业的财务数据（内容涉及单家申请人同类产品的产能、产量、开工率、销量、期末库存、销售收入、税前利润、税前利润率、平均投资额、投资收益率、现金净流量、劳动生产率、工资和就业人数等相关数据），作删除处理，仅保留三家申请人同类产品的合计或加权平均数据。

第三部分 证据目录和清单

- 附件一： 申请人营业执照和授权委托书
- 附件二： 律师指派书和律师执业证明
- 附件三： 支持申请企业的营业执照及支持声明
- 附件四： 关于中国光纤预制棒生产情况的说明
- 附件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2010—2013年版
- 附件六：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光纤预制棒进出口数据统计
- 附件七： 光纤预制棒市场信息调查报告
- 附件八： 申请人财务数据和报表
- 附件九： 全球光纤预制棒市场信息调查报告
- 附件十： 日本海关光纤预制棒出口统计数据